

公司代码：688203

公司简称：海正生材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郑柏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茂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6元（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02,678,06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1,256,874股后的股本基数为201,421,19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085,271.64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2024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931,131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98,849.6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21,084,121.2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9.38%。公司本年度不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规划、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正生材、公司	指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诺尔	指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创达	指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椒江国资	指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海正集团	指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中石化资本	指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中启洞鉴	指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椒江工联	指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玮琪	指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创熠	指	台州创熠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2018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椒江创和	指	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椒江创友	指	台州市椒江创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正生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HISUN BIO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柏超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293号301-07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4年8月26日公司设立时住所为浙江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第一次变更：2008年8月14日，变更至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43号；第二次变更：2016年10月11日，变更至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293号301-07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isunplas.com/
电子信箱	hisunpla@hisunphar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敏	卢秀剑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电话	0576-88931556	0576-88931556
传真	0576-88827723	0576-88827723
电子信箱	hisunpla@hisunpharm.com	hisunpla@hisunphar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海正生材	68820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海泓、刘壮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魏尚骅、张兴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8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45,191,362.62	753,316,994.84	12.20	605,432,44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04,616.42	43,548,985.60	-18.47	47,035,4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28,894.35	40,316,020.72	-22.54	33,119,35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5,199.80	163,032,485.28	-76.18	136,145,267.6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1,555,627.72	1,481,265,073.16	0.69	1,451,903,552.32
总资产	2,065,606,241.64	2,050,517,959.42	0.74	1,928,477,494.9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14.29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14.29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0	-25.0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2.97	减少0.59个百分点	5.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2.75	减少0.65个百分点	3.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3	3.44	减少0.21个百分点	3.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1,942,300.79	238,999,900.57	228,319,477.37	185,929,68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8,454.19	18,191,817.17	8,353,410.24	2,050,93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61,665.26	14,528,308.03	8,318,732.94	1,920,18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51,731.82	28,845,845.92	1,836,637.62	30,404,448.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8,582.1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972,776.19	5,117,52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0,727.60	政府补助	3,782,152.18	14,111,351.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			271,508.25	-1,768,659.06

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9,772.82		32,813.42	370,263.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196.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3,349.44		-116,740.66	3,944,62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26.56	
合计	4,275,722.07		3,232,964.88	13,916,053.5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款项融资	8,598,570.14	4,530,752.10	-4,067,818.04	-62,404.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合计	8,598,570.14	4,530,752.10	-4,067,818.04	-62,404.17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际经贸形势复杂严峻，国内经济面临外部压力加大。面对严峻的市场竞争态势，公司努力克服困难，通过优化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品质、开拓 3D 增材新兴市场等系列举措，全年产销量双双突破历史峰值。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市场建设：销量营收稳步增长

2024 年，聚乳酸传统应用领域需求平稳，3D 打印领域快速发展，公司聚乳酸树脂销量较去年增长 25.70%，创历史新高，并继续在国内聚乳酸市场保持市占率第一，行业地位进一步强化。其中，境内市场销量同比增长 23.30%，从应用端看，3D 打印耗材领域较去年增长 185.67%，公司凭借对聚乳酸材料的持续创新，特别开发了 REVODE161 等专用树脂，成为了推动 3D 打印耗材升级的重要力量；在挤片领域，随着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增长，特别是欧洲等市场对透明吸塑需求明显增长，较去年增长 106.37%。由于台湾省和欧洲市场的需求上升及公司市场策略的成功实施，境外市场销量同比增长 40.68%。

公司不仅与相关行业领军企业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还积极布局新兴应用领域，为未来市场发展奠定基础。

2、生产建设：生产高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创新领域的投入，以创新驱动发展，通过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和装备，生产单耗进一步下降。2024 年公司纯聚乳酸产量 5.01 万吨，同比增长 26.85%。

子公司海诺尔 5 万吨聚乳酸生产线产能利用率达到 91.13%；且经过工艺改进优化，生产单耗进一步下降。

3、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及探索产业链延伸

聚乳酸作为生物基高分子，具有“绿色低碳、环保易降解、循环可再生”等多重优点，符合国家战略导向。公司现有产线已接近满产满销状态，但综合考虑近年宏观环境、政策实际执行力度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适度放缓了募投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募投项目土建工程已基本完工，一期项目生产线设备陆续进场安装，配套公用工程建设同步实施。7.5 万吨的生产线其单线产能超越了行业最新标准，同时在酯化、环化、分离、聚合等工艺中植入了公司研发的最新技术，为海正生材下阶段的发展提供了新的驱动力量。

随着公司聚乳酸产能的不断扩张，对乳酸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为确保公司原料供应安全，乳酸原材料成本稳定，公司对产业链向上延伸的布局尤为重要。因此，公司已着手探索向产业链上游拓展，通过各种合作方式建立乳酸供应保障机制，从而防范、化解原材料供应不足或价格波动的风险，为公司有效控制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做好预案。

4、研发及专利：持续推动技术创新

公司已形成完整的乳酸-聚乳酸产业链研发体系，涉及聚合、改性和应用开发等方向。拥有 47 名研发人员，积累了 40 多项专利，形成了全面覆盖下游应用的 10 余种主要牌号、30 余个细分牌号纯聚乳酸树脂和改性聚乳酸树脂。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技术创新，拓展创新边界，全年研发投入 2,72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35%；新申请专利 16 项，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2 项，分别为：一种抗静电改性聚乳酸及其制备方法（ZL202210198186.0），一种制备聚乳酸-聚乙烯醇接枝共聚物的方法（ZL202211663790.2）。

报告期内，公司“聚乳酸及制品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成为台州市唯一一家由企业自主完成并独立申报的获奖单位。

5、内控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同行业单位人员伙同其他人员通过非法手段进入公司场所偷窃公司助剂，侵害公司知识产权的事件。事件发生后，公司内部针对加强商业秘密保护机制，提升商业秘密防护等级展开了内部流程优化工作。现场管理方面，制定并严格执行厂区出入管理制度，加强生产车间的手机管理；员工管理方面，增加商业秘密保护宣传，开展“强化安保体系，筑牢知识产权防护墙”专题会议，邀请台州市市场监管局专家进行专题培训等。经过此次信息安全的内控优化提升，企业保密技术防控能力显著强化，员工职业操守与风险防范意识有效提升，为关键核心技术筑起立体化防护屏障。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聚乳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掌握了纯聚乳酸制造和复合改性各关键环节核心技术，并实现多牌号聚乳酸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的公司。

公司拥有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聚乳酸全流程商业化生产线，涵盖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工艺产业化流程，完整掌握了“两步法”工艺全套产业化技术。同时，公司通过在乳酸脱水酯化、环化、丙交酯纯化精制、增链生成聚乳酸等各个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产品的高光学纯度以及制造过程的高收率。公司的产品在熔点、分子量分布、色度等性能指标方面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力。

2、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树脂形态的聚乳酸，可以根据生产工艺分为纯聚乳酸和复合改性聚乳酸两大类，按物理性能和机械性能方面的不同特性，又可细分为多种系列和牌号，以对应不同的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纯聚乳酸

公司生产的纯聚乳酸是将乳酸分子通过“乳酸—丙交酯—纯聚乳酸”的“两步法”工艺进行聚合得到的高分子聚合物。纯聚乳酸既可以作为生产聚乳酸制品的原料直接销售给下游企业，也可以作为生产复合改性聚乳酸的基础原料，是公司最重要、凝聚了公司大部分核心技术的产品大类。

公司纯聚乳酸产品的主要牌号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牌号	产品特点	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REVODE110	具有熔点适中、熔体流动速率适中、高光泽度、高透明性、易配色、易印刷的特点；可用于挤出、吸塑、挤吹、注吹、吹膜、淋膜加工工艺	广泛应用于采用挤出和吸塑工艺加工的产品，包括低温食品接触包装材料、纤维类产品、以及吹膜、淋膜、拉伸膜产品等，也可作为 3D 打印材料或改性聚乳酸的基料
2	REVODE190	具有高熔点、熔体流动速率适中、优良的可纺性的特点，可用于挤出、吸塑、淋膜加工工艺	用于挤出、吸塑热成型产品，淋膜、拉伸膜产品，以及更低纤维收缩率和更高尺寸稳定性的纤维、无纺布产品
3	REVODE101	具有低熔点、熔体流动速率适中、高透明度的特点	作为吹膜改性共混基料，常用于对热封性能有较高要求的产品
4	REVODE201	具有低熔点、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高透明度的特点	作为吹膜改性共混基料，常用于对透明度有较高要求的产品
5	REVODE210	具有熔点适中、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透明度高的特点，主要	主要用于制作注塑成型产品及熔喷无纺布

		用于注塑成型加工工艺	
6	REVODE290	具有高熔点、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透明度高的特点，可用于注塑及注拉吹加工工艺	用于注塑透明产品或注拉吹产品，也可用于高耐热改性的基料
7	REVODE*	具有熔点适中、熔体流动速率高、光泽好等特点	主要用于 3D 打印改性基料，用于制造高速 3D 打印增材
8	REVODE161	具有熔点适中、透明度高、韧性好的特点	用于聚乳酸透明增韧、3D 打印和薄膜等产品

(2) 改性聚乳酸

改性聚乳酸是以纯聚乳酸为基料，通过添加其他材料改性而成，以达到调整特定性能指标的目的。通过共混、共聚等方式对纯聚乳酸的改性，能突破纯聚乳酸在化学和物理等方面的固有属性限制，进一步开发和拓展其下游细分市场，充分挖掘聚乳酸的发展潜力，例如：利用聚乳酸的食品接触安全性，通过改性提高其耐热性，将其作为制造餐具的材料；利用聚乳酸的高光泽度，通过改性提高其抗冲击和抗老化性，将其作为制造家居产品的材料等。

公司改性聚乳酸产品的主要牌号如下：

序号	产品牌号	产品特点	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REVODE213	专为一次性耐热产品开发，可配色性、光泽度及机械性能良好	主要用于一次性餐具领域
2	REVODE213 拓展系列	专为耐热家居产品领域开发，该系列产品在耐热性、光泽度、抗冲击性、抗老化性等方面各有特点	主要用于耐热家居产品
3	REVODE721	具有较高的耐热性，可用于挤出和吸塑加工工艺	主要应用于杯盖、餐盒等拉伸度较低，生产速度较快的非透明耐高温吸塑制品
4	REVODE219C	专为饮料容器领域开发，使产品具有更好的柔韧性或耐热性，适用于挤吹和注吹加工工艺	主要用于奶瓶、运动水杯等制品
5	REVODE711 及其拓展系列	专为吸管挤出成型开发，使吸管具备较好的柔韧性或耐热性	主要用于热饮吸管以及各种造型的冷饮吸管
6	REVODE195	专为 3D 打印材料领域设计，产品流动性好、出丝稳定，且具备良好的韧性和光泽性	主要用于 3D 打印材料
7	REVODE193	专为高速 3D 打印设计，具有较好流动性和打印效果	主要用于高速 3D 打印领域
8	REVODE161/171	高韧性，透明性	主要用于透明增韧应用领域

(3) 聚乳酸应用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适量备货”的模式。公司生产聚乳酸所使用原材料的采购，主要由公司供应链部统一向供应商采购。每年末，供应链部根据销售部的次年销售预测以及生产运营中心预计的材料使用量，初步制定采购计划；每月末，供应链部会根据生产调度会的结果，结合供应商的产能、价格、质量等因素，安排次月原材料的具体采购事项。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验收、付款流程，可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供货时间要求，又可最大程度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对乳酸和改性用原料的质量，由质量中心进行取样检验，合格后验收。此外，公司还制定了《供应商评价准则》，供应链部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质量控制标准评价，持续督导供应商品质管理工作的整改与完善。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模式进行生产，同时会根据销售订单及对市场的预测保留合理的库存。

公司以生产计划的形式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每月召开生产调度会，根据销售部门收到的客户订单及市场预测等信息，拟定次月的生产计划。同时，生产计划会根据客户的实际订单变动、存货变动等情况进行调整，以满足销售订单的需求并保持合理的库存。

此外，针对客户的特别需求，公司会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将自行生产出的聚乳酸树脂颗粒制成聚乳酸粉末、聚乳酸膜、聚乳酸无纺布等产品，采用委托加工的产品产量占公司产品总产量的比例较低。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行业展销会、主动拜访潜在客户等方式，收集市场需求和客户信息，开发和拓展新客户；此外，由于公司在聚乳酸行业内的地位较高，受“限塑禁塑”政策对聚乳酸下游市场的直接提振，不少客户会主动联系公司寻求业务合作。

在国内外市场，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同时有部分产品向贸易客户销售。公司的直销客户以高分子材料加工企业为主，也包括将聚乳酸加工后最终用于自有主营业务的企业，通过与这些企业建立直接销售渠道，公司能够快速了解客户需求、充分展开技术交流、迅速解决产品使用问题，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并增加客户黏性。此外，针对众多零散客户以及对销售服务本地化要求高的客户，公司将产品通过贸易型企业进行销售，以便更好地利用贸易商的销售渠道，进一步发掘客户的潜在需求。公司向直销和贸易客户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随产品控制权的转移，由客户自行承担。

公司与贸易客户合作的业务规模存在一定差异，与公司合作业务规模较大、合作时间较长的贸易客户主要是国内的广东意科城和日本的神户精化。其中，广东意科城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的樟木头塑胶市场，该市场是全国塑料交易量居前的交易场所，已具备成熟的销售渠道网络，且华南地区的众多零散客户已形成了在该市场采购的交易习惯，因此，通过广东意科城，公司的产品能够触达广东地区的众多零散客户；而针对日本市场，公司考虑到日本企业开发环保产品的时间较早，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具有前瞻性，因此由神户精化负责在日本市场代理公司的产品。

4、研发模式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的研发模式总体可以分为前瞻型、需求响应型和工艺改进型三类。

前瞻型研发是指公司根据对聚乳酸在市场应用发展的预判，为布局新技术、新产品，进行技术储备和项目储备，或者根据国家在可降解材料方面的政策推动开展相关研发活动。

需求响应型研发是指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组建专门的研发团队，根据客户对聚乳酸性能指标、功能特点、应用领域、加工工艺等方面的具体需求，制定产品解决方案，研发出特定类型的产品。

工艺改进型研发是指公司在实际生产中遇到工艺、设备等问题时，组织研发部门进行针对性的研究，对工艺、设备进行改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聚乳酸，全名 Poly Lactic Acid (PLA) 或 Polylactide，是一种兼具生物基与可生物降解属性的绿色高分子材料，具有以下特性：

聚乳酸：源自生物质资源的高分子材料

聚乳酸是一种以生物质为原料制备的生物基高分子材料。具体来说，将玉米、甘蔗、甜菜等农作物或其废弃物（秸秆等）深加工提取的淀粉或糖经发酵制得乳酸，再经酯化、环化、精制以及增链等工艺制得聚乳酸。从地表碳循环的全局来看（图1），生物基塑料聚乳酸中的碳（组成聚乳酸化合物的三种元素之一）源自于自然界，且在使用完毕后可通过生物降解、焚烧等方式产生二氧化碳和水、回归到自然界中，通过农作物的光合作用可再次参与生物质的再生及循环过程。因此，生产、使用和处置聚乳酸塑料的过程都属于地表存量碳大循环中的部分环节。生物基塑料是构筑基于可再生生物质资源高分子材料技术体系的重要路线之一，是高分子材料行业摆脱对油气资源过度依赖的必由之路。因此，生产与使用生物基高分子材料有利于缓解人类社会发展与自然环境保护之间的矛盾，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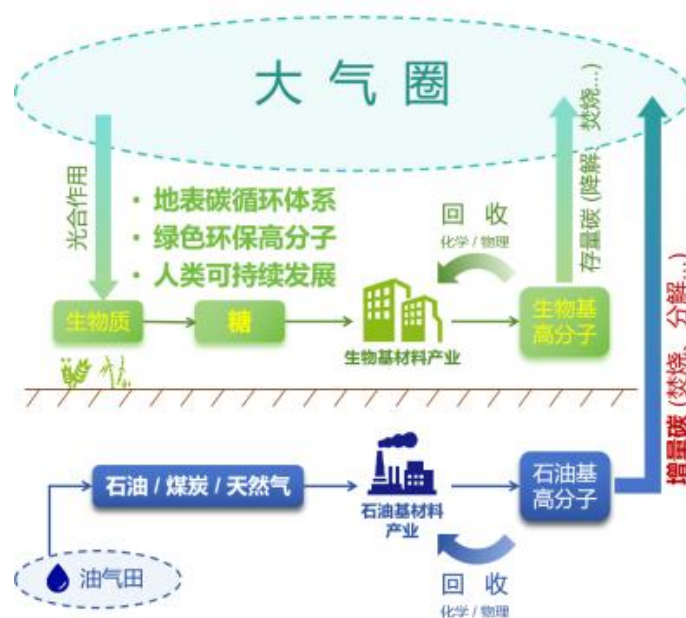


图1. 生物基材料产业链与石油基材料产业链在碳流动上的差异

聚乳酸：符合“碳中和”政策的引导方向

广义的生物基材料产业链（包含农林、制糖等）实际上做的是碳捕集。以葡萄糖、果糖、蔗糖等为代表的糖（又称之为碳水化合物，固态）是生物基材料产业链上的关键节点。从去向来看，糖是用于生产各种各样生物基化学品（如乳酸，液态）和生物基材料（如聚乳酸，固态）的重要生产资料。从来源来看，以分子角度观察，这些糖是植物通过光合作用以大气中的二氧化碳（气态）为原料之一所合成的有机化合物（图2）。因此，从物态角度来看，广义的生物基材料产业链本质上是捕捉大气中低浓度二氧化碳（气态碳），并将其转化为液态碳（如乳酸等生物基化学品）或固态碳（如生物基材料、生物基材料制品）等系列产品，即通过人类与自然之间的完美协作实现了气态二氧化碳的捕集与固化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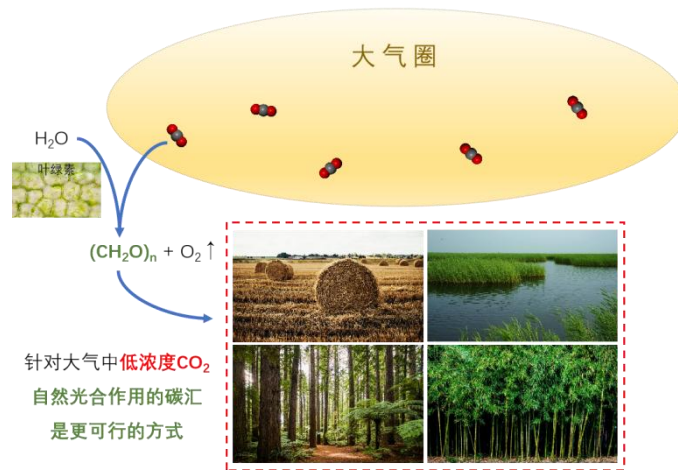


图2. 植物通过光合作用将水和二氧化碳合成为碳水化合物的过程示意图

聚乳酸符合“碳中和”政策引导方向。双碳战略提出的重要背景之一即是全球气候变化，即因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过量排放而导致的“温室效应”。为了扭转气候变化的趋势，需要尽可能地减缓人类向大气中排放温室气体的速度，进一步地需要通过植树造林、生产使用生物基材料等主观能动作用实现温室气体总排放与总固定的正负抵消，也即“碳减排 碳中和”战略。如图3所示，如果把碳排放（左端）与碳固定（右端）比喻为天平的两端，以光伏、新能源汽车、绿色建筑、绿色工厂为代表的碳减排系列技术体系都旨在天平的左端做减法。而以植树造林，以及聚乳酸（PLA）、聚羟基脂肪酸酯（PHAs）等为代表的生物基高分子材料技术本质上则是在天平的右端做加法。通过大规模工业生产行为实现碳汇聚的过程不仅效率更高，受土地、雨水、气候等自然条件的限制也更少，是碳汇聚的一支重要力量。聚乳酸作为目前商业化最为成功的生物基高分子材料，符合“碳中和”政策的引导方向。相信在碳减排与碳汇聚两股力量的共同努力之下，碳中和战略目标定能达成。



图3. 通过碳减排与碳汇聚两股力量以实现碳中和目标示意图

聚乳酸：废弃物处置环境友好材料

传统塑料的处置方式主要有回收再利用、填埋和焚烧。其中，多次回收再利用会导致塑料的性能有所降低，而填埋和焚烧则不可避免地引发各种长期的、深层次的环境问题。聚乳酸的可完全生物降解特性使其成为一种可堆肥塑料，使其可以采用降解的环保方式进行处置。聚乳酸的主链上有大量酯键，在接触水或潮湿空气后，酯键容易发生水解并断裂，断裂后的产物在微生物的作用下能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被彻底分解为二氧化碳和水，并再次进入生态循环，因此更具环境友好性。

（1）行业的发展阶段

生物基高分子材料被认为是打破高分子行业对化石资源的依赖、实现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机遇之一；可生物降解塑料则是解决“白色污染”、海洋塑料污染的重要手段之一。随着全球各国对塑料/微塑料污染以及可持续高分子材料的重视，伴随着产业发展、污染治理新政策的出台与实施，具有“绿色低碳、环保易降解、可再生、生物相容”多重优点的生物基和可生物降解塑料聚乳酸，有望在一次性塑料制品、难回收塑料制品、农林牧渔用途塑料制品等领域实现对传统化石基、不可降解传统塑料的替代或部分替代，发展前景广阔，形成对现有化石基材料的有效补充。但是，由于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的成本仍高于传统塑料，当前“限塑禁塑”政策的推行是该领域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

（2）行业基本特点

聚乳酸 $[(C_3H_4O_2)_n]$ 是一种脂肪族热塑性聚酯。从来源看，聚乳酸是以玉米、甘蔗、甜菜等生物质的衍生物乳酸 $[C_3H_6O_3]$ 为原料，经化学工艺制备而成，属于典型的生物基产品。从生产过程看，聚乳酸是由“两步法”开环聚合反应（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制备而成，生产过程不使用有机溶剂，更为绿色环保。从聚乳酸废弃后的处置方式来看，它能在工业堆肥条件下通过生物降解变成二氧化碳 $[CO_2]$ 和水 $[H_2O]$ ，对环境不造成任何污染。在聚乳酸的生产能力方面，国内已有海正生材、丰原生物等少数企业掌握大规模量产技术，并形成了万吨级生产规模，其中海正生材作为国内行业的典型代表，技术水平与NatureWorks、TEC同处国际第一梯队。

聚乳酸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和物理性能，适用于挤出、挤吹、注塑、注吹、吸塑、纺丝、发泡等主要塑料成型工艺，可以制成注塑件、薄膜、片材、纤维、丝材等多种形态，应用领域广泛。凭借其安全无毒及可生物降解等特性，聚乳酸在餐具、包装袋、吸管等方面的应用逐渐日常化。近年来，得益于高速打印的技术革新，耗材市场需求强劲，聚乳酸在3D打印应用领域增长较快。此外，随着相关研发工作的落地，在以医疗器械为代表的难回收塑料制品，以及以地膜、绳网布、夹具、标签、渔具等为代表的农林牧渔用途塑料制品领域将为聚乳酸塑料打开更为广阔的应用场景。

（3）主要技术门槛

目前，由“一步法”直接缩聚很难制备高分子量和分子量分布窄的商品化聚乳酸，而“两步法”工艺仍然是大规模生产高品质聚乳酸树脂的主要方式。然而，丙交酯的制备具有较高的技术

壁垒，丙交酯的规模化纯化技术是制约我国聚乳酸行业自主可控发展的“卡脖子”关键技术难题。虽然杜邦公司在 20 世纪 50 年代已经实现“两步法”工艺，并公开了工艺原理，对于抑制生产过程中的消旋反应和逆反应、精准控制产品结构性能等技术难点，以及生产过程的温度、真空度和反应时间等参数控制均需要大量的工程经验积累。行业的新进入者需要通过长期的技术探索与工程实践以掌握聚乳酸“两步法”生产工艺的全流程技术。因此，聚乳酸的工业化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首家、全球第二家聚乳酸商业化生产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承担了国家 863 计划、国家科技攻关计划、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等，是首版聚乳酸国家标准（GB/T 29284-2012）的第一起草单位，也是 2024 年最新修订版聚乳酸国标的第一起草单位。公司以科技和产品立身，是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多次获评“中国降解塑料行业十强企业”，公司“聚乳酸及制品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经过 20 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世界一流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工程力量，同时也形成了独有的从实验室到大规模商业化生产梯级放大的研发平台、中试装备线与大生产工程化能力。

全资子公司海诺尔 3 万吨/年聚乳酸生产线于 2020 年底投产，2 万吨/年生产线于 2023 年 6 月投产，2024 年产能利用率达到 91.13%。随着公司产能的释放，公司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多年稳居第一，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国内行业的龙头地位。与国外同行业公司相比，在核心技术和产品质量方面，公司与国际龙头企业总体上处于同一水平，部分指标领先于竞争对手，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聚乳酸行业的技术发展呈现出以下趋势：

（1）高光学纯度

乳酸是一种典型的手性化合物，具有两种同分异构体 L-乳酸和 D-乳酸。相应地，聚乳酸中也具有两种旋光异构的结构单元，其比例称之为光学纯度。所合成聚乳酸光学纯度的高低及旋光异构体的分布将决定聚乳酸的熔点、结晶速率、结晶度等关键性能，从而影响聚乳酸的成型加工和应用。特别地，对于有耐热需求的制品而言，使用高光学纯度聚乳酸进行制造尤为重要。制造高光学纯度的聚乳酸难度是非常大的，不仅仅需要使用高光学纯度的乳酸原料，对于“两步法”合成工艺而言，乳酸酯化与环化工艺环节对消旋化反应的控制是重要一环，需要严格控制反应时间与反应温度。此外，通过精密的分离提纯工艺得到高光学纯度丙交酯作为聚合单体，是稳定获得高光学纯度聚乳酸树脂的另一重要环节。因此，聚乳酸树脂的高光学纯度既能体现生产企业在“乳酸—丙交酯”工段的制造工艺水平，也是聚乳酸行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方向之一。

（2）分子量分布

高分子的分子量通常不是唯一值，而是呈现一定的分布。一般使用 PDI 指标（分子量多分散指数，即重均分子量 M_w 与数均分子量 M_n 的之比）来衡量高分子材料在分子量分布上的离散程度。高分子的分子量分布特性与其机械性能、加工性能等密切相关。因而研究分子量分布是控制和改进产品质量的一个重要因素。对于聚乳酸而言，PDI 越低（即分子量分布越窄），所制成的聚乳酸制品在刚度、耐热性、抗老化性等方面越有优势。因此，聚乳酸树脂的低 PDI 也能够体现生产企业在聚合环节的制造工艺水平，是聚乳酸行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方向之一。

（3）热粘合性

包装材料是聚乳酸的常规应用方向。热封强度是指软塑包装材料利用热量将两层或多层薄膜熔接在一起，形成密封热封边的封合牢度指标。聚乳酸是一种半结晶型热塑性高分子材料，结晶度越高，其热熔粘合性能越差。通过对聚乳酸树脂一、二级结构的调控可以获得低熔点甚至无定形的聚乳酸，从而实现理想的热封粘合效果。

（4）耐老化、耐久性

聚乳酸塑料在使用过程中，在阳光、氧气、臭氧、热、水、机械应力等因素的作用下，材料的化学结构发生变化，导致产品降解。其中，湿热环境对聚乳酸的影响最为明显，会对制品的货架期和使用时间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因此，通过聚乳酸树脂本身的物理化学结构调控，并引入抗热解、抗氧化、抗水解等相关官能团结构，以改善聚乳酸树脂在加工成型、仓储物流、消费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降解、水解、老化等负面作用。

（5）耐热性

聚乳酸分子链的刚性大、分子间相互作用强，导致其分子链运动能力差、结晶形核速率慢、晶体生长速率低，由纯聚乳酸树脂所制备的注塑件、片材等制品的结晶度低、耐热性差。通过添加本体/异相成核剂或工艺控制晶核形成，以及运用促结晶专用设备及相关结晶工艺，可以诱导聚乳酸自发形核或非均相成核，以及晶体的快速生长，获得具有高结晶度的细晶组织结构，在保持聚乳酸韧性和延展性的前提下提高聚乳酸的热变形温度。

（6）化学改性

在塑料行业，对材料进行化学改性，可以使材料突破其在化学和物理方面的固有属性限制，有效地调控材料的结构与性能、充分挖掘其发展潜力。对聚乳酸进行共聚、接枝、交联、扩链等化学改性，可以弥补聚乳酸在韧性、耐寒/耐热性、阻隔性、加工性能（熔体强度）等方面的劣势，在亲疏水性、生物降解性能方面可按需调控，最终获得刚韧平衡的理想传统塑料替代材料。因此，聚乳酸的化学改性成为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之一。但是，化学改性技术路线复杂、设备工艺等门槛较高，对从业人员的理论和技术要求较高，因此尚未成为主流的塑料改性手段。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为了提高聚乳酸的绿色替代和低碳环境效益，积极响应国内外“限塑禁塑”的相关政策，公司在研发和生产中不断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质量，持续推进可降解塑料替代工程。围绕聚乳酸及其生物基改性复合材料的研发，公司对聚乳酸的生产工艺和装备技术不断优化升级，加快提高产品物理化学性能，实现了对产品指标的精准控制。此外，开发了满足不同加工工艺的专用树脂，已形成一系列核心技术，覆盖聚乳酸生产、复合改性、应用的重要环节。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已取得的专利	成熟度	应用的工艺环节
1	多效连续蒸发技术	自主研发	—	量产	脱水酯化
2	自制高效环化催化技术	自主研发	《苯甲酸亚锡作为催化剂的用途》 《苯甲酸亚锡的新合成方法》	量产	环化
3	真空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用于高熔点物料连续化生产的高真空系统》	量产	环化、增链
4	耦合分离提纯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内消旋丙交酯的分离方法》	量产	纯化精制
5	新型聚合技术	自主研发	—	量产	增链
6	聚乳酸复合改性的结构相变与结晶性能调控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具有快速结晶能力的聚乳酸树脂组合物》《一种高强耐热聚乳酸组合物》《一种可降解薄膜用耐热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等	量产	复合改性
7	高性能聚乳酸制品专用料的成型加工与规模化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可降解薄膜用耐热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用于吹制透明耐热性瓶的聚乳酸树脂组合物》	技术示范	制品成型加工
8	透明柔性聚乳酸可控嵌段共聚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支化嵌段共聚物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光学聚乳酸组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用途》	量产	增链
9	聚乳酸加工稳定高熔体流动性改性技术	自主研发	—	量产	复合改性

为了避免聚乳酸聚合过程消旋化和逆反应的产生，提高高粘物质传质传热和催化转化效率，公司通过现有生产工艺和装备技术的迭代升级，形成高效的催化和装备控制技术，单体的提纯精制，嵌段共聚可控聚合以及结晶、复合改性技术等聚乳酸相关的核心技术。为了提高产品竞争力和质量稳定性，在聚合过程提高产品光学纯度、实现分子量及分子量分布可控、提高收率及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及成本。此外，公司凭借多年深耕于聚乳酸领域的持续创新与经验积累，公司在现有技术体系、销售体系的支撑下，不断探索新的技术路径，针对不同应用场景，开发出具有特定性能的聚乳酸产品，如抗水解、高韧性、高透明度等特性，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

公司始终坚持多样化、功能化、绿色化发展，通过不同材料的有机结合，探索新型的加工工艺和装置，从原料-结构-性能多方面提升材料的整体品质。随着国内外环保政策趋严以及限塑禁塑时间表的稳步推进，随着“内外双循环”格局的转变，将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本报告期内，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2 项（含子公司），分别为：一种抗静电改性聚乳酸及其制备方法（ZL202210198186.0），一种制备聚乳酸-聚乙烯醇接枝共聚物的方法（ZL202211663790.2）。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6	2	59	33
实用新型专利	0	7	10	1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6	9	70	4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274,734.95	25,888,958.31	5.3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7,274,734.95	25,888,958.31	5.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23	3.44	减少 0.2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PLA 可降解胶带的制备	200.00	115.20	216.05	已完成中试放大阶段产品开发,已制备2款不同分子量的配方,满足客户在胶棒、胶黏剂上应用的要求。	PLA 双拉膜作为基材层,开发可生物降解的压敏胶作为黏胶层,制备抗拉强度、剥离强度理想的 PLA 完全生物降解胶带。	国内先进	开发可生物降解的压敏胶是包装行业、快递行业以及胶粘剂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
2	低光纯聚乳酸制备及其应用开发	500.00	172.50	312.25	实验室小试阶段。已初步完成低光纯聚乳酸合成的聚合工艺和条件设计,逐步筛选更加高效低光纯聚乳酸的分子量和粘度调控的聚合助剂。	乳酸脱水缩合、裂解制备低光学纯度丙交酯,并进一步开发低光纯 PLA 树脂,并对其物化性能测试和优化,开展应用研究。	国内先进	制备低光纯聚乳酸共聚物,开发低成本聚乳酸及其共聚物,用于食品、果蔬、快递等一次性包装材料
3	聚乳酸塑料编织包装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200.00	146.51	225.06	产品性能优化阶段。开发了塑料编织袋改性专用料,完成了不同规格编织包装袋的生产。	通过共混改性或者共聚改性的方式提高聚乳酸材料的韧性及延展性,使其与现有编织袋生产加工设备匹配。	满足要求	制备聚乳酸塑料编织袋,替代传统的不可降解编织袋,用于快递包装。
4	生物基 PLA/尼龙合金的制备及其应用研究	120.00	125.78	125.78	实验室小试阶段。进行生物基 PLA/尼龙两相材料的相容性研究,并达	通过加入合适的反应型增容剂,改善两相材料的相容性,提高	满足要求	制备性能优良的生物基 PLA/PA 合金,降低生物

					到优异的力学性能。	材料的力学性能。并结合实际应用的要求，引入其他助剂材料，使 PLA/PA 合金满足相应的增韧、耐磨、耐老化等要求。		基塑料的成本，应用于 3D 打印、注塑玩具等对生物基含量有特殊需求的领域。
5	耐老化聚乳酸改性树脂的制备与应用	200.00	28.29	28.29	实验室小试阶段。正在尝试筛选改善聚乳酸树脂耐老化性的助剂。已尝试了多种不同类型的助剂对聚乳酸的耐热降解性能影响，进行了多次剪切、高温热加工等测试，拟优化聚合助剂体系。	筛选高效助剂引发丙交酯开环聚合，降低丙交酯体系中乳酸等含羧基的组分含量。通过化学改性的方式，引入新基团，提高聚乳酸树脂的结晶性能以及耐老化性能。此外，设计专用装置，低温实现聚乳酸的固相缩聚、单体脱除、结晶以及干燥工序。	国内领先	研究丙交酯、PLA 聚合的高效反应助剂，提高产品结晶和耐老化性能，并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 PLA 应用替代。
6	高抗冲聚乳酸共聚物的制备及其聚合工艺的研究	160.00	88.89	133.41	开发高韧性聚乳酸组合物，以提高聚乳酸抗冲击性能；产品已完成中试验证。	通过分子链比例的调控，改变链结构，并添加扩链剂、稳定剂等功能	国内先进	在聚乳酸树脂内引入柔性链段，提高树脂的抗冲击性能和

						助剂，制备出一种 PLA/PBAT 共聚物，得到一种具有较高透明度、高抗冲性能的改性聚乳酸。		韧性。形成更适用于吹塑、流延等工艺的树脂。
7	聚乳酸高速 3D 打印专用材料开发及应用推广	120.00	46.62	61.15	已形成高流动性、老化性能较优异的 3D 打印专用料，满足高速 3D 打印，层间粘合力好，尺寸稳定。	设计高速打印 PLA 专用树脂，满足高速 3D 打印机快速高流量挤出的需求，优化打印制品性能	满足要求	通过对聚乳酸流动剂增韧助剂的筛选和复配，开发出一款适用于高速打印机的专用 3D 耗材，推动聚乳酸在 3D 打印耗材领域的应用与研究。
合计	/	1,500	723.79	1,101.99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7	4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54	12.0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21.50	1,005.3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86	21.8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4
本科	25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聚乳酸的研究和开发。发展至今，公司已经形成 10 余种主要牌号，30 余个细分聚乳酸牌号，全面覆盖下游客户对聚乳酸在物理性能、机械性能、加工工艺等方面的要求。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聚乳酸行业的企业之一，在没有可以直接借鉴的产业化生产经验的条件下，长期、持续投入研发，并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攻克了从乳酸酯化环化到聚乳酸合成，从材料复合到市场应用等各个环节，打通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的全工艺产业化流程、掌控了从材料合成到市场应用的各个环节关键技术，率先在聚乳酸关键工艺环节上，突破了国外企业对中国的封锁，实现了聚乳酸产业链的完全国产化，使我国在聚乳酸这一重要材料的制造方面彻底摆脱了对国外企业的依赖。

2、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专业能力过硬、结构合理的研发技术人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为 4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0.54%，公司在国内聚乳酸行业走在前列，发展时间相对较长，相关的人才储备丰富，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人才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磨合，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情况的人才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通过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聚集了一批聚乳酸行业内的优秀人才，形成了高层次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随着产能的新建以及现有生产线的改造升级，公司对高端人才的需求在未来也将进一步增加。

3、品牌优势

虽然国内的聚乳酸生产企业起步晚于国外企业，但是通过多年的行业深耕，公司产品的质量已经成为国内市场的标杆，并与国外领先企业达到同一水平。公司一直注重品牌的树立和维护，

全方位提升研发技术、产品质量、销售服务及需求响应能力，致力打造良好的品牌形象。随着公司产品行销海内外，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产品品牌在全球聚乳酸市场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因此，相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公司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4、认证优势

公司的产品已取得美国 FDA 食品接触安全认证、日本的合规性认证，并完成欧盟的 REACH 注册。除部分定制牌号外，公司产品均符合工业堆肥降解测试标准，已通过美国生物降解塑料研究所（BPI）、德国标准化协会认证中心（DIN CERTCO）等机构的认证。广泛的认证有利于公司的产品在全球各地市场的销售。

此外，公司目前承担聚乳酸生产的两个主体均取得了覆盖聚乳酸树脂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的“三体系认证”，包括：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打通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工艺产业化流程、掌控了从材料合成到市场应用各环节关键技术、实现聚乳酸规模化生产和销售的公司，如果公司因核心技术相关信息管理不善、核心技术保护不力等原因导致核心技术泄露，将导致公司不再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技术开发滞后的风险

聚乳酸的应用范围广阔，下游需求多变。公司需要保持技术开发，使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以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市场需求和技术路线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预判并及时做出准确决策，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无法及时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则可能会在技术升级迭代的进程中处于落后地位，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公司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的重要参与人，并担任现有研发项目的主要负责人。拥有一支成熟稳定、专业能力强的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是公司持续创新和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随着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业内企业对优秀技术人员的需求日渐增加。若因为激励机制有效性不足、工作满意度下降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研发实力及技术领先优势造成负面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供应商集中相关的风险

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若公司未来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出现不利变化，或主要供应商自身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供货紧张、产能受限或者采购成本增加，可能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上涨或无法及时供应的风险

在原材料价格方面，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光纯乳酸，目前制造乳酸所用的发酵原料以玉米等农作物为主。玉米价格的波动会传导至聚乳酸行业。玉米的价格一方面受种植面积、生产效率、玉米品质、农药化肥价格、气候等影响，另一方面受国际市场玉米行情、燃料乙醇行业的发展、国际油价等影响，价格形成机制较为复杂。此外，公司生产需使用的高光纯乳酸在发酵工艺及精馏工艺等方面的要求比普通乳酸更高，目前国内高光纯乳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随着以海正生材为代表的国内聚乳酸企业规划生产线的陆续建成投产，国内聚乳酸企业对高光纯乳酸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生产成本随之增加；此外，原材料价格波动向终端消费市场传导，将不利于聚乳酸下游市场的拓展，限制聚乳酸行业规模的增长，对公司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在原材料供应方面，作为生产聚乳酸的关键原料，高光纯乳酸及丙交酯的供应情况对聚乳酸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影响。随着以海正生材为代表的国内聚乳酸企业规划生产线的陆续建成投产，国内聚乳酸企业对高光纯乳酸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若高光纯乳酸的供应量无法得到保证，将对公司聚乳酸的产量造成直接的负面影响，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增加，销售规模受到限制，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盈利能力下降。

3、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聚乳酸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但由于公司前期产能有限，产品优先满足现有客户的需求，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公司新客户拓展不及预期，且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自身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外环保政策趋严以及“限塑禁塑”时间表的稳步推进，国内聚乳酸行业逐步完成了从“两头在外”的局面向“内外双循环”格局的转变，国内外聚乳酸产品下游市场迅速扩大，公

司现有竞争对手均有增加聚乳酸产能的计划，同时也有部分企业不同程度地掌握了聚乳酸的生产工艺，并已着手新建聚乳酸产能。

若国内外聚乳酸产能的大幅提升可能改变目前聚乳酸市场供求局面，导致聚乳酸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使公司面临来自国际传统巨头和国内新进企业的双重竞争，也可能导致聚乳酸的市场价格出现下降。如果公司不能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技术创新，拓展下游市场，降低生产成本，则会面临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5、公司业务拓展受下游市场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下游市场的发展情况息息相关，而下游市场的发展情况受宏观经济发展、法律法规政策、国际贸易形势、居民消费升级等宏观因素，以及生产技术发展、行业竞争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若未来下游市场的产业景气度下降，下游市场规模萎缩，导致公司面临需求不足甚至下滑的情况，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下游市场的拓展对政策存在依赖。

6、环境保护风险

目前，公司采用“两步法”工艺，以乳酸为原料制造聚乳酸，生产过程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废污染物，如果对污染物处理不当，则可能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存在因污染环境，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进而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此外，随着国家环保政策日益严格，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渐提高，为适应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公司未来可能需要加大环境保护相关的投入，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

7、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具有生产工序复杂、工艺条件严格的特点。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安全监管不够严格、生产人员违反相关操作规程等原因而引发安全事故，导致人员和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公司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此外，为应对安全生产以及员工职业健康的相关要求，公司的合规成本可能会上升，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的毛利率受产品供需关系、市场竞争情况、产品运输费用、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员工薪酬水平、产能利用率以及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公司无法持续依靠技术优势保持产品和服务的较高附加值，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滑，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均采用外币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若未来公司境外销售业务规模持续扩展，汇率波动剧烈且公司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对，则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的风险

若因公司产品质量不稳定导致存货无法正常销售，或市场价格发生大幅下降等情形出现，将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从而产生存货跌价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享受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符合相关税收优惠的申请条件，可能导致公司不再享受上述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目前，国内的聚乳酸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虽然聚乳酸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不断改进，但聚乳酸的市场价格仍明显高于传统不可降解塑料。因此，公司下游塑料制品行业受材料价格因素驱动自发采用聚乳酸替代传统不可降解塑料的动力较低，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特别是“禁塑、限塑”相关政策）仍是目前国内推动聚乳酸替代传统不可降解塑料的主要因素。

尽管目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但是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对聚乳酸应用的支持力度减弱，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际执行力度不及预期，则会导致公司所处的政策环境不利于公司发展，对公司拓展下游市场，消化产能造成不利影响，也可能导致市场供需情况发生变化而对公司产品价格及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在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日益复杂的背景下，尤其是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贸易整体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国家政治经济环境恶化，或实施对公司存在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与贸易保护措施，或产生国际贸易摩擦，将会对公司产品向境外销售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发展，通过工艺优化持续降本增效，在巩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同时，着力拓展市场增量领域，实现产销量的稳步提升。但受聚乳酸传统市场需求增长缓慢、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承压，利润收窄。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4,519.1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0.46 万元，同比下降 18.47%；实现归属于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2.89 万元，同比下降 22.5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45,191,362.62	753,316,994.84	12.20
营业成本	739,342,091.12	654,544,593.53	12.96
销售费用	5,112,000.66	4,645,851.59	10.03
管理费用	27,350,288.59	28,349,483.63	-3.52
财务费用	-6,668,625.90	-14,074,634.4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7,274,734.95	25,888,958.31	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5,199.80	163,032,485.28	-7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76,020.34	-213,796,186.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13,480.35	-38,160,518.3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聚乳酸树脂销量增加，营收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且本期出口物流费增幅较大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展览费及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保险费以及咨询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工、折旧费以及材料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海创达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净偿还债务规模较同期增加以及股份回购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834,823,711.60 元，同比增长 12.45%；主营业务成本为 728,702,769.82 元，同比增长 12.88%，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减（%）	（%）
纤维制造行业	834,823,711.60	728,702,769.82	12.71	12.45	12.88	减少0.3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纯聚乳酸	646,876,835.49	558,819,325.20	13.61	19.00	20.54	减少1.10个百分点
改性聚乳酸	186,656,419.55	168,725,354.06	9.61	-4.88	-6.11	增加1.18个百分点
初级制品等	1,290,456.56	1,158,090.56	10.26	-49.14	-48.19	减少1.6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700,948,119.96	608,344,840.22	13.21	10.41	10.00	增加0.32个百分点
境外	133,875,591.64	120,357,929.60	10.10	24.55	30.12	减少3.8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680,618,221.70	592,784,481.73	12.90	6.46	6.93	减少0.38个百分点
经销	154,205,489.90	135,918,288.09	11.86	49.60	49.06	增加0.3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受聚乳酸传统市场需求增长缓慢、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价格承压，毛利率略有下降。2024 年境内营收增长 10.41%，增量主要为纯树脂，集中在 3D、挤片吸塑等领域；3D 领域增长得益于 3D 打印市场正处于高速发展期，市场潜力空间巨大。境外营收增长 24.55%，主要为台湾省、韩国、阿根廷的订单增加，片材应用领域的增长。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纯聚乳酸	吨	50,079.90	39,867.49	6,702.89	26.85	34.20	23.25
复合改性聚乳酸	吨	13,517.41	12,660.50	1,609.36	14.70	4.80	58.3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生产的聚乳酸，既可以对外销售，也存在内部生产领用、研发领用、送样等领用情形。2024 年度，公司聚乳酸内部领用量为 9,211.97 吨。

报告期内，子公司海诺尔纯树脂产线处于基本满产状态，生产负荷率达 91%以上。报告期末树脂库存较上年同比增加，系结合订单情况和产线检修安排，提前备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纤维制造行业	直接材料	527,613,680.46	72.40	460,035,349.30	71.26	14.69	
纤维制造行业	直接人工	30,034,792.09	4.12	27,508,484.24	4.26	9.18	
纤维制造行业	制造费用	152,779,715.01	20.97	145,553,458.81	22.55	4.96	
纤维制造行业	运保费	18,274,582.26	2.51	12,448,239.75	1.93	46.80	
	合计	728,702,769.82	100.00	645,545,532.10	100.00	12.8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纯聚乳酸	直接材料	406,712,156.21	72.78	331,713,313.96	71.55	22.61	
纯聚乳酸	直接人工	21,318,378.07	3.81	18,360,020.54	3.96	16.11	
纯聚乳酸	制造费用	115,837,775.60	20.73	104,531,239.90	22.55	10.82	
纯聚乳酸	运保费	14,951,015.32	2.68	9,009,415.51	1.94	65.95	
	合计	558,819,325.20	100.00	463,613,989.90	100.00	20.54	
复合改性聚乳酸	直接材料	119,856,434.41	71.04	127,028,930.49	70.69	-5.65	
复合改性聚乳酸	直接人工	8,867,794.82	5.26	9,336,312.59	5.20	-5.02	

复合改性聚乳酸	制造费用	36,689,813.37	21.74	40,052,273.69	22.29	-8.40	
复合改性聚乳酸	运保费	3,311,311.46	1.96	3,278,750.13	1.82	0.99	
	合计	168,725,354.06	100.00	179,696,266.89	100.00	-6.1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聚乳酸树脂产销量增加，受国际物流费上涨影响，运费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0,993.4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6.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13,034.08	15.42	否
2	客户 B	5,309.10	6.28	否
3	客户 C	4,911.07	5.81	否
4	客户 D	4,067.73	4.81	否
5	客户 E	3,671.47	4.34	否
合计	/	30,993.45	36.6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6,277.7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2.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28,759.41	27.11	否
2	供应商 B	11,218.65	10.58	否
3	供应商 C	10,451.09	9.85	否
4	供应商 D	9,823.01	9.26	否
5	供应商 E	6,025.61	5.68	否
合计	/	66,277.77	62.4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营业收入	845,191,362.62		753,316,994.84		
销售费用	5,112,000.66	0.60%	4,645,851.59	0.62%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管理费用	27,350,288.59	3.24%	28,349,483.63	3.76%	下降 0.52 个百分点
研发费用	27,274,734.95	3.23%	25,888,958.31	3.44%	下降 0.21 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6,668,625.90	-0.79%	-14,074,634.45	-1.87%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5,199.80	163,032,485.28	-7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76,020.34	-213,796,186.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13,480.35	-38,160,518.32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15,730,236.94	24.97	855,698,923.53	41.73	-39.73	主要系子公司募投项目当期投入,募集资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1,562,061.55	0.56	3,009,146.50	0.15	284.23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规模扩大及收到的非高信用等级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3,813,085.81	2.61	25,158,988.71	1.23	113.89	主要系销量增加,应收货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530,752.10	0.22	8,598,570.14	0.42	-47.31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大型银行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6,482,603.27	0.31	2,459,106.30	0.12	163.6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预付材料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350.00	0.00	8,050.81	0.00	53.40	主要系支付的押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355,439.61	2.68	26,450,356.74	1.29	109.2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子公司海创达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上年末大幅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03,779,677.76	29.23	201,892,773.18	9.85	199.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募投项目投入大幅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0,034.06	0.15	1,698,043.59	0.08	83.7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资产减值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96,781.01	0.19	81,219,643.56	3.96	-95.0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预付设备大部分到货所致

应付账款	154,087,111.20	7.46	105,218,125.25	5.13	46.4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9,493,509.94	0.46	12,463,877.13	0.61	-23.83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货款较年初减少
应交税费	10,229,656.94	0.50	5,634,542.48	0.27	81.55	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和增值税较年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102,921.09	3.35	105,146,616.00	5.13	-34.2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486,672.26	0.46	3,804,812.11	0.19	149.33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33,243,254.96	1.61	73,996,186.49	3.61	-55.07	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长期借款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521,000.00	28,521,000.00	质押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854,760.55	8,854,760.55	已背书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256,555,395.00	214,603,718.8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3,573,300.13	27,310,107.04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 计	327,504,455.68	279,289,586.3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的相关内容。

行业政策情况

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支持政策，推动聚乳酸产业的发展。

出台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出台部门	主要相关内容
2020年1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将2020年底、2022年底和2025年设置为三大关键时间节点，对部分不可降解塑料制品有序禁止和限制
2021年7月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	严厉打击违规生产销售国家明令禁止的塑料制品；因地制宜、积极稳妥推广可降解塑料，严格查处可降解塑料虚标、伪标等行为
2021年11月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将聚乳酸列入“主要任务”之“工业碳达峰推进工程”之“绿色低碳材料推广”对象
2021年12月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年版）》	工信部	继续将聚乳酸列入“先进化工材料”中的“特种橡胶及其他高分子材料”
2021年12月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科技部、自然资源部	将生物基材料全产业链制备列入“促进产业供给高端化”之“攻克关键技术”之“技术创新重点方向”；将可降解生物材料列入“促进产业供给高端化”之“突破关键材料”之“新材料创新发展工程”之“突破重点品种”
2022年1月	《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年）》	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集成配套全生物降解地膜覆盖，并将包含“推进全生物可降解地膜有序替代”在内的农膜回收行动作为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的主要任务之一
2022年1月	《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门	到2025年，绿色低碳产品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重点领域消费绿色转型取得明显成效，绿色消费方式得到普遍推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初步形成； 到2030年，绿色低碳产品成为市场主流，重点领域消费绿色低碳发展模式基本形成，绿色消费制度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基本健全
2022年5月	《“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	将“生物能源稳步发展，生物基材料替代传统化学原料、生物工艺替代传统化学工艺等进展明显”纳入“十四五”时期我国生物技术和生物产业的发展目标
2023年12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改委	“鼓励类”包括：可降解聚合物的开发与生产，全生物降解地膜，二氧化碳制聚碳酸酯类和生物可降解塑料等高分子材料，轻工领域的生物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开发、生产与应用，全生物降解

出台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出台部门	主要相关内容
			育苗钵、盘及相关农资包装材料。
2024 年 7 月	《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能源局	生物化工行业。重点打造基于大宗农作物秸秆及剩余物等非粮生物质资源利用的生物基材料体系，强化与石化、煤化工、盐（矿）化工等产业耦合，发展乳酸、1,3-丙二醇、丙烯酸、丁二酸、反式乌头酸、戊二胺、呋喃等生物基化学品，聚乳酸、聚氨酯、聚呋喃二甲酸乙二醇酯、聚碳酸酯、尼龙、特种橡胶等生物基聚合物等，形成对现有化石基材料的有效补充。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8,598,570.14						-4,067,818.04	4,530,752.10
合计	8,598,570.14						-4,067,818.04	4,530,752.1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诺尔	生物材料、降解塑料的研发和销售等。	14,000	84,043.94	44,402.75	77,811.15	3,597.74
海创达	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等。	20,000	98,589.89	84,396.31	-	503.88

海创达为公司“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营收。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整体而言，聚乳酸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状态，全球产能中国外企业高于国内企业。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国内外限塑禁塑政策的不断升级，人类社会也从“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进入目前的“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聚乳酸凭借生物基属性，且可完全生物降解、良好的加工性能与机械性能、生物相容性和环境友好性等特性，已被全球企业广泛应用于包装及食品容器、餐具、3D 打印材料、家居、无纺布、工业化学品等多个下游产品和领域，在医学领域、汽车配件、农林环保等领域也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目前，市场对聚乳酸的需求快速增长，聚乳酸行业总体处于景气状态。

聚乳酸材料起源于国外。20 世纪 50 年代，杜邦公司已经在实验室条件下通过“两步法”工艺制得聚乳酸材料，但由于当时产品的耐久性远不如其他材料，因此未得到重视；20 世纪 80 年代，聚乳酸凭借其特有的生物相容性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性，在高附加值的医学领域得到应用。而在国内，由于发展阶段不同，将玉米等农产品的深加工产品大规模应用于工业领域的时间较晚，且随着国内限塑禁塑政策的不断升级，聚乳酸材料才逐渐在国内兴起，导致聚乳酸行业在国内起步的时间远远晚于国外。

发展至今，国外企业凭借农产品成本优势和聚乳酸技术的先发优势，掌握着全球主要聚乳酸产能。而在国内，曾有一批企业依靠从国外进口丙交酯的方式生产聚乳酸，但随着 TEC 生产的丙交酯转为专供自有的聚乳酸产线使用，这批国内企业因无法获得关键原材料而停止生产聚乳酸，导致国内聚乳酸产能向头部企业集中。

目前全球只有 NatureWorks、TEC、海正生材等少数企业自主掌握“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套完整大规模量产技术。未来，随着技术持续创新、生产成本降低、新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聚乳酸在材料领域的替代将不断显现，行业将不断发展壮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几年，公司将立足于现有研发创新、质量管理等优势，着眼于聚乳酸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为我国在聚乳酸制品的应用、推广上开辟一条新型的科技产业化之路，力争成为国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聚乳酸生产企业。通过提升聚乳酸产能，实施技术创新、工艺改进、品牌推广、市场开拓、人才储备等战略，围绕核心技术、生产工艺和聚乳酸改性开展持续创新，进一步推动产业链延伸，不断拓宽公司聚乳酸市场以及应用场景，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步增长。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为：营业总收入为 8.45 亿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持企业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程序，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确保股东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确保股东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

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能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与公司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内部机构能独立运作。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5、关于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就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充分利用自身所具备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其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并为维护其合法权益提供必要的条件和途径。

8、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报告期内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14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16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29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并延期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柏超	董事长	男	46	2024-10-29	2026-09-20	0	0	0	/	30.26	否
陈志明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3	2020-09-30	2026-09-20	2,480,000	2,480,000	0	/	96.36	否
王海燕	董事	女	41	2023-09-21	2026-09-20	0	0	0	/	0	否
张嘉滢	董事	女	30	2025-03-27	2026-09-20	0	0	0	/	0	是
陈锡荣	董事	男	52	2023-09-21	2026-09-20	0	0	0	/	0	否
乜君兴	董事	男	38	2021-02-25	2026-09-20	0	0	0	/	0	否
王建祥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02-25	2026-09-20	0	0	0	/	8	否
沈书豪	独立董事	男	42	2023-04-03	2026-09-20	0	0	0	/	8	否
刘冉	独立董事	男	44	2021-02-25	2026-09-20	0	0	0	/	8	否
徐伟	监事会主席	男	36	2021-02-25	2026-09-20	0	0	0	/	0	否
张颖婷	监事	女	36	2023-09-21	2026-09-20	0	0	0	/	0	否
叶海燕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9	2021-02-25	2026-09-20	0	0	0	/	18.10	否
阮召炉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9	2020-09-30	2026-09-20	0	0	0	/	70.29	否
梁伟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0-09-30	2026-09-20	0	0	0	/	71.15	否

	员										
张敏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3-03-10	2026-09-20	0	0	0	/	54.15	否
解椒	财务负责人	女	34	2023-09-21	2026-09-20	0	0	0	/	52.76	否
马高琪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20-09-30		0	0	0	/	78.60	否
沈星虎	董 事 长 (离任)	男	54	2023-09-21	2024-08-28	0	0	0	/	0	是
彭松	独 立 董 事 (离任)	男	46	2021-02-25	2024-03-13	0	0	0	/	2	否
薛藩	董 事 (离任)	男	42	2020-09-30	2024-03-13	0	0	0	/	0	是
郑华苹	董 事 (离任)	女	38	2023-09-21	2025-03-10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2,480,000	2,480,000	0	/	497.6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柏超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椒江区财政局经济建设科副科长；椒江区政府性项目投融资管理中心主任；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志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浙江省化工研究院车间主任、厂长、所长；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区长助理；海正集团副总经理；2004年8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兼总经理；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诺尔执行董事兼经理、海创达执行董事兼经理。
王海燕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台州广播电视总台记者、椒江区新闻中心记者、椒江区新闻中心新闻二部副主任；椒江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椒江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椒江区人大常委会人大工作研究室主任；现任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张嘉滢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95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部员工，兼任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3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陈锡荣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3年出生，博士学历。历任皖淮南矿务局化工厂车间技术员、助工；中国石化北京化工研究院精细所研发人员、专题组长；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管委会主任助理；中国石化北京化工研究院精细所部门助理；中国石化化工

	事业部生物及精细化工处精细化工专家、副处长；中国石化化工事业部精细化工与煤化工室副经理；现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精细化工与煤化工室经理，并兼任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乜君兴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战略投资经理、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农业化工投资部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合伙人；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王建祥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2年出生，教授，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大学工学院教授。1998年3月至今一直在北京大学工作，其中2013年至2018年期间曾任职北京大学工学院副院长，主要从事复合材料力学、细观力学和非均质材料的力学/物理性能方面的教研工作。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沈书豪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现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任杰华特（688141）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刘冉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非执业会员），金融风险管理师（FRM），研究生学历。历任星展银行企业与投资银行部助理副总裁、九鼎投资上海业务部合伙人助理兼业务总监、上海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原苍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同时兼任每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乐渊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隆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燕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徐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9年出生，中级经济师，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6年6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客户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8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客户经理；2017年9月至2024年4月，任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兼审计部副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监事会主席。
张颖婷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9年9月出生，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7年5月，任台州市科登水暖有限公司财务；2017年6月至今，任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2023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监事。
叶海燕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09年9月，于海正生材化验室任职；2011年4月至2017年1月，于海正药业中药车间化验室任职；2017年2月至2017年8月，于瑞人堂药店任职；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于滨海卫生院药房任职；2018年6月至今，任海正生材供应链部助理。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职工代表监事。
阮召炉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6年出生。中级经济师，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1994年11月，任福建古田抗生素厂车间主任；1994年12月至2004年7月，任海正药业工段长；2004年8月至今，历任海正生材生产主管、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总监等。2017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副总经理。
梁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浙江工业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2005年至今在海正生材任职，负责聚乳酸改性、制品研究及市场销售管理。2017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副总经理。
张敏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9月，任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2011年10月至2023年3月任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管理部总监。2023年3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会秘书。
解椒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91年出生，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学士。2014年入职海正生材，2020年至今任海正生材

	财务部经理，负责公司整体财务工作。2023年9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财务总监。
马高琪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南京化工学院高分子化工专业学士。1989年9月至2006年3月，历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技术人员；2006年5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江苏弘博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子公司海诺尔总工程师。
沈星虎 (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1年11月出生，法律专业硕士学位。曾任椒江区府办财贸科科长；台州市椒江区经贸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台州市椒江区商务局党委书记、局长；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党工委书记；台州大陈岛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台州市椒江区大陈镇党委书记；台州市椒江区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3年9月至2024年8月，任海正生材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彭松 (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珠海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分析师、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新闻部记者、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中心副主任、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舆情中心主任、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时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彭松先生现任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2024年3月，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薛藩 (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工程师，公司律师，本科学历。历任长春应化科技投资主管、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长春中科希美镁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长春应化科技党支部书记；2018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吉林省中科应化化工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11月至今，任长春应化科技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3月，任海正生材董事。
郑华苹 (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7年7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赤晓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广发银行台州分行职工，椒江区国资公司委派财务总监。现任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财务总监、产业投资部经理，兼任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台州市社会保障市民卡运营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台州市民卡营运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兼经理。2023年9月至2025年3月，任海正生材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柏超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2024年12月
王海燕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徐伟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兼审计部（风控法务部）副经理	2017年9月	2024年4月
徐伟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2024年12月
徐伟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经理	2024年4月	
沈星虎（离任）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8月	2024年8月
薛藩（离任）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柏超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2025年4月
陈志明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7月	
陈志明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3月	
王海燕	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9月	
王海燕	台州市数智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3年7月	2024年12月
张嘉滢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产业投资部员工	2021年1月	
张嘉滢	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9月	
陈锡荣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事业部精细化工与煤化工室经理	2022年3月	
陈锡荣	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9月	
乜君兴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	合伙人	2019年2月	

	南)有限公司			
乜君兴	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乜君兴	湖南蓝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乜君兴	北京天力创玻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王建祥	北京大学	教授	1998年3月	
沈书豪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杭州分所总经理	2017年4月	
沈书豪	德清华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沈书豪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2024年1月
沈书豪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刘冉	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年11月	
刘冉	每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刘冉	乐渊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刘冉	上海隆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刘冉	上海燕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9月	
刘冉	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刘冉	湖南子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9月	
刘冉	湄公河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2024年7月
刘冉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徐伟	台州市椒江大桥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徐伟	台州市国发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2024年12月
徐伟	海南林生林业有限公司(原名台州市林生林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	2024年6月
徐伟	台州市普林林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2024年10月
徐伟	台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徐伟	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9月	
徐伟	浙江台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7月	

张颖婷	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门负责人		
张颖婷	台州市椒江区企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3月	2024年12月
张颖婷	台州市创谷智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12月	
沈星虎（离任）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2023年8月	2024年8月
沈星虎（离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2023年9月	2024年8月
沈星虎（离任）	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年9月	2024年8月
彭松（离任）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彭松（离任）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彭松（离任）	深圳时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合伙人	2020年10月	
彭松（离任）	厦门琢石明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彭松（离任）	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注 1]		
薛藩（离任）	吉林省中科应化化工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月	
薛藩（离任）	吉林省中科应化盈智知识产权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	
薛藩（离任）	中科应化（杭州）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	
薛藩（离任）	吉林省中科应化财兴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3月	
薛藩（离任）	香港中科应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	
薛藩（离任）	浙江中科应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薛藩（离任）	山东吉鲁己内酯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薛藩（离任）	吉林博大东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薛藩（离任）	中科稀土（长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薛藩（离任）	聚源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	
薛藩（离任）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薛藩（离任）	长春安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	
薛藩（离任）	吉林省百特富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郑华苹（离任）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委派财务总监兼产业投资部经理		
郑华苹（离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郑华苹（离任）	台州市社会保障市民卡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郑华苹（离任）	台州市民卡营运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兼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彭松先生已于2020年2月辞去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工商备案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高管考核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郑柏超先生薪酬方案及2024年薪酬发放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度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董事薪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监事薪酬；2、公司每年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其履行职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19.0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6.40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藩	董事	解聘	2024年3月13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免去薛藩先生在公司担任的董事职务。
彭松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2月20日，彭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沈星虎	董事长	离任	2024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沈星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沈星虎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郑柏超	董事长	选举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柏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召开七届十二次董事会选举郑柏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郑华苹	董事	离任	2025年3月10日，郑华苹女士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1月1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2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3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沈书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3月23日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并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5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8月9日	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8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0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郑柏超	否	1	1	0	0	0	否	0
陈志明	否	10	10	6	0	0	否	3
王海燕	否	10	10	6	0	0	否	3
陈锡荣	否	10	10	8	0	0	否	1
乜君兴	否	10	10	9	0	0	否	3
王建祥	是	10	10	8	0	0	否	1
沈书豪	是	10	10	7	0	0	否	2
刘冉	是	10	10	8	0	0	否	1
沈星虎 (离任)	否	7	7	4	0	0	否	1
郑华苹 (离任)	否	10	10	8	0	0	否	3
薛藩 (离任)	否	2	2	2	0	0	否	0
彭松 (离任)	否	2	2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 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薛藩	就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投反对票。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	否	
薛藩	就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投反对票。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一）董事薛藩先生在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为：套期保值作为风险管理业务，具有一定的风险性，一旦操作不当，就有可能对股东权益造成损失；此类业务公司需要有专业的人员进行管理或操作，同时经营层须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专业判断，并对后续可能出现的问题准备妥善预案。根据反馈情况来看，公司未明确对该项业务的专业人员做出储备，目前方案对于后续操作时汇率波动风险判断尚显不足，后续的风险防控措施尚不明晰。从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方向来看，不具备清晰的可行性。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建立了风险防控机制，可有效控制交易风险。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收到控股股东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调整董事会人数的提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优化公司治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免去薛藩先生在公司担任的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海正集团提出的上述提案进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薛藩先生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投反对票。就薛藩先生提出的反对理由，经与控股股东沟通，公司已做说明。公司控股股东考虑多方因素，向公司提案调整董事会人数，免去薛藩先生的董事职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沈书豪、刘冉、郑柏超
提名委员会	王建祥、沈书豪、陈志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冉、沈书豪、王海燕
战略委员会	郑柏超、陈志明、王建祥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23	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4-26	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8-9	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10-28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2-26	审议《关于免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10-11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4-3-11	审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3-13	审议《选举独立董事刘冉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5-31	审议《2024 年度高管考核方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12-2	审议《关于董事长郑柏超先生薪酬方案及 2024 年薪酬发放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9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89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51
合计	4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37
大专	108
大专以下	201
合计	4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根据岗位价值评估和市场薪酬调查数据，同时结合公司整体效益和个人工作绩效，坚持“经济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形成有序竞争的激励机制，促使员工薪资与公司目标、效益、个人业绩形成有效挂钩，有利于激励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公司凝聚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每年根据市场行业的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制定并下发年度培训计划，持续性的开展公司级、部门级和岗位级培训，培训内容覆盖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专业技能提升、管理能力提升等，培训采取内部培训为主、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形式，通过培训的组织 and 开展，将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同时满足员工对自我发展的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202,678,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6,214,245.44元（含税），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7.23%，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分红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规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085,271.64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04,616.4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4.0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8,998,849.6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1,084,121.2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9.3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04,616.4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5,589,917.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42,486,98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2,486,98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2,029,671.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01.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72,189,420.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3.28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持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了相应薪酬。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和细化内控制度，保证内控机制有效运行，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从而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制度》等与子公司相关的管理制度，将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人事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制；并按时参加子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会议，对子公司的经营做到及时了解、及时决策。同时，公司证券、法务、财务等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内部治理架构、完善治理水平，积极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与公司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在致力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地推进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对于我们的内部员工、供应商、客户，公司高度重视其权益的保护，通过多种形式为公司员工提供安全且良好的工作环境，注重廉洁诚信建设，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关注供应商社会责任履行状况；在公益支持方面，积极投身参与文化教育、环境保护以及社区慈善事业，发挥自身所长，不断提升企业社会形象。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并主动编制并披露了 2024 年度 ESG 报告。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正生材 2024 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未来，公司也希望通过自身不断改善、优化治理体系，加强可持续发展行为、品牌影响力和触及度，对行业和社会产生长远影响，同时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 适用 ☒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35.38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 废水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PH。

b. 排放方式

废水经收集后排放至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岩头厂区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至纳管标准后排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厂区设污水标准排放口 1 个，位于岩头厂区北门，废气排放口 3 个，位于厂区北面的车间废气处理系统排放口与锅炉房顶部的两个锅炉烟囱。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2024 年 1-12 月公司共排放废水 9294 吨。

2024 年 1-12 月公司标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月平均排放浓度 103.54mg/L，排放 0.8838 吨，经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环境的化学需氧量为 0.1184 吨，氨氮月平均排放浓度 1.23mg/L，排放 0.0115 吨，经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环境的氨氮为 0.000218 吨。

2024 年 1-12 月废气处理装置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 6.16mg/m³，排放 0.1001 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f.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环境）

化学需氧量 0.294 吨/年、氨氮 0.039 吨/年，VOCs1.14 吨/年。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a. 废水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PH。

b. 排放方式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直接回用于循环水补水。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海诺尔设污水标准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东南方位。全厂设废气排放口 4 个，位于厂内动力车间、污水处理站、丙交酯车间、改性车间。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2024 年 1-12 月海诺尔共排放废水 0 吨。

2024 年 1-12 公司标排口的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月平均排放浓度 14.38mg/L，排放 0 吨，2024 年 1-12 锅炉排放口二氧化硫月平均浓度 9.92mg/m³，排放 0.5338 吨，氮氧化物在线监测月平均浓度 37.32 mg/m³，排放 2.0082 吨，颗粒物月平均浓度 1.6mg/m³，排放 0.0861 吨。

2024 年 1-12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 17.57mg/m³，排放 0.7624 吨，硫化氢月平均浓度 8.6 mg/m³，排放 0.3732 吨。

2024 年 1-12 丙交酯车间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平均浓度 21.65mg/m³，排放 0.4304 吨，颗粒物月平均浓度 2.47mg/m³，排放 0.0491 吨。

2024年1-12改性车间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月平均浓度2.5 mg/m³，排放0.2018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f.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环境）

化学需氧量 1.507 吨/年、氨氮 0.076 吨/年、二氧化硫 0.926 吨/年、氮氧化物 15.81 吨/年、VOCs 1.702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建有1套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碱喷淋+除雾器+生物滴滤+水喷淋，处理能力为2000立方/小时，配备专职操作人员，三废处置设施均正常运行。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建有4套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共设有排气筒4个，主要废气治理有：锅炉废气为低氮燃烧，改性车间排放口为袋式/滤筒式除尘器，丙交酯车间废气排放口为三级洗涤塔，污水站排放口为洗涤塔+生物滴滤+洗涤塔。1套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300t/天，处理工艺为A²/O+MBR膜+反渗透膜。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5日取得《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5000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07】174号；2014年9月26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0000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扩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14】29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为：913300007664077600002W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于2015年01月20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15】2号，2020年8月3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许可决定书》台集环建【2020】14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为：913310003136516131002W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02日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31002-2022-026-L。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台州湾新区（高新区）分局所出具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备案编号：331001-2023-002-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公司锅炉废气氮氧化物，污水站废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PH、流量均已安装在线监测联网到环保部门指定平台。

（二）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源消耗：电力、蒸汽、天然气、自来水。

排放物：废水：（PH、COD、HN₃-N 等）经处理达标排放及中水回用。废气（SO₂、NO_x、VOC_s、烟尘等）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降低能耗，进一步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材料、降解塑料的树脂及制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生产过程需要电、天然气、水等资源。公司对于上述资源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工艺和设备改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市政管网用水，在生产过程和日常经营中倡导节约用水，通过设备改造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公司通过工艺和设备创新，提高生产效率，节约用电资源，减少用电消耗；公司通过蒸汽循环利用方式，减少天然气消耗。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废弃物排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要求，遵守国家、地方排放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循环水补水。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噪声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使周界噪声降至最低。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持续优化环境管理制度和管理架构。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并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规程》《环境保护责任规程》等环境管理制度。公司建立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生态环保责任制体系，成立了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提升工作。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要求，报告期内，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优化产品能源单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单位能源消耗整体较为稳定。

（五）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公司建立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生态环保责任制体系；二是加大研发创新，提高节能减排的力度。公司持续加大节能减排的投入和研发创新力度，先后完

成了多项节能改造项目，降低能源消耗；三是改进工艺流程，实现循环利用。公司在减少排放的前提下，正在进行生产线改造项目，希望实现“变废为宝”，在节约资源的同时，实现自循环。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是国内首家、全球第二家聚乳酸商业化生产企业。始终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注重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应用的研究开发。同时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上下游企业共同推动产业链的创新和发展。自成立以来，公司承担了国家 863 计划、国家科技攻关计划、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等，是首版聚乳酸国家标准（GB/T 29284）的第一起草单位，也是 2024 年最新修订版聚乳酸国标的第一起草单位。2024 年，公司“聚乳酸及制品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通过严格的信息系统管理和控制，确保公司信息的安全性和系统的稳定运行。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和财政部《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系统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职责，持续完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对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与数据保护进行全方位保障。

公司定期对各类信息系统设备进行检查和安全性评估，注重信息安全的日常监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泄露事件。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制衡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工政策，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等各项劳动法律法规，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在保证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注重保障职工收入的合理增长，同时也积极为职工提供不同层次的岗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健康培训和安全培训，保障员工身心健康的同时实现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增长。

公司拥有独立的工会组织，代表并维护工人的利益。公司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全员缴纳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退休返聘人员缴纳商业保险。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5.4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39.0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15

1、通过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4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1.15%。

2、通过台州市椒江创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4.01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1.01%。

3、通过台州创熠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0.99%。

4、员工持股情况不包括员工二级市场自行购买情形。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以诚信、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协作，实现互利共赢。

对于供应商，公司在采购活动中，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供应商准入、订单管理及审批流程。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通过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与优秀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规范化的采购合同，及时支付货款，以保障供应商权益。

对于客户，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市场策略，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以第一时间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解决方案。通过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周到的服务，满足客户的各种需求，赢得客户的信赖，建立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工艺，提升产品性能。公司的产品已取得美国 FDA 食品接触安全认证、日本的合规性认证，以及欧盟的 REACH 注册。公司目前承担聚乳酸生产的两个主体均取得了包括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内的“三体系认证”。公司产品的降解能力也得到了各国检测机构的认证，公司主要牌号产品已通过美国生物降解塑料研究所（BPI）、德国标准化协会认证中心（DIN CERTCO）等机构的认证，符合工业堆肥降解测试标准。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将其视为推动技术创新和巩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基石。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制度》《保密制度》等多项规章制度，对公司对外宣传、生产经营、购销活动、公司并购、劳动用工中的知识产权风险进行预防，对专利进行申请、评估、运营、保护等相关事项实施全流程管理，保护自身知识产权免受侵犯，尊重他人知识产权权益。公司严格进行商业秘密保护，通过签订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实施技术“黑匣子”和信息隔离等措施，全面降低知识产权泄露风险。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设支部书记 1 人，支部委员 2 人，现有党员 37 名，党员均来自公司管理、技术研发、生产一线等各岗位。2024 年，围绕上级党委的各项部署，公司党支部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全面领导，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党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2024 年，党支部开展“原原本本”深入学习主题教育活动，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渠道，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向纵深发展；积极探索党建与公司业务深度融合，通过党员责任岗等形式，引导党员在业务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通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开展廉政教育、推进廉政文化建设等措施，让廉洁教育时刻贯穿在公司经营过程中，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放松。

2024 年，党组织较好地发挥了把方向的作用，公司决策科学、民主和规范。党员同志带头引领，敢作敢为，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公司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形式为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接待投资者集体调研次数	3	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的形式开展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答复投资者问题 10 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e动等多种形式建立与投资者交流的平台，回应投资者关切的热点问题。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对需要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信息披露的程序、信息披露的管理、信息披露文件档案管理、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欢迎投资者通过股东会等方式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操守，明确禁止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规范员工在日常工作、采购、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定期组织廉洁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廉洁意识和法律意识，让员工了解公司的廉洁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员工的自律能力；通过设立畅通的信息反映渠道，对于员工提出的问题和现象进行认真核实和处理，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IPO 首发时	是	(1)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中石化资本、中启洞鉴、椒江工联、椒江城发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在其完成本公司/合伙企业认购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1 年 2 月 9 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合伙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合伙企业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IPO 首发时	是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4 年 2 月 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椒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在其完成本公司/合伙企业认购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	IPO 首发时	是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江创雅、庄秀丽	续之日（即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合伙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合伙企业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月 31 日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陈志明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于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 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海正生材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海正生材股份；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	IPO 首发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12 个月内；任职期间；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海正生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正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4）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海正生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海正生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5）本人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于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董事、						
--	--	--	---	--	--	--	--	--	--

			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阮召炉、梁伟、张本胜	(1)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人于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1,000股的除外，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海正生材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海正生材股份；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 海正生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	IPO 首发时	是	自2022年8月16日起36个月；任职期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正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4）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海正生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海正生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5）本人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于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马高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	IPO 首发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琪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作为海正生材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起 36 个月内；限售期届满后的四年内			
	股份限售	员工持股平台——台州创熠、椒江创和、椒江创友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2）本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市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海正生材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海正生材指定账户。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海正生材，则海正生材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海正生材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IPO 首发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在公司员工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IPO 首发	是	自 2022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股平台 (即台州创 熠、椒江创 和、椒江创 友) 持有份 额的全体员 工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 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 份, 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 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 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 易所业务规则股份变动的有关规 定, 规范、诚信地履行相关义务, 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海正生材股 份及其变动情况。	时		8 月 16 日 起 36 个月 内			
	其他	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若出现公 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 施日”。如在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 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 的净资产, 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 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 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 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 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 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的前提下, 本公司将按 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 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 措施。	IPO 首发 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 公司上市 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 东海正集团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1) 在股份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IPO 首发 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若出现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 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2）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且股份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的议案未能获得股份公司有权审批机构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或股份公司有权审批机构做出不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决议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股份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3）若股份公司虽已实施回购股份方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本公司将在股份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股份公司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	--	--	--	--	--	----------	--	--	--

			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4）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公司将在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1、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2、继续增持股票的数量将导致股份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将触发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4、增持股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5）本公司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6）本公司增持价格不高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7）本公司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少于本公司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股份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股份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公司					
--	--	--	--	--	--	--	--	--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8）如本公司负有增持义务但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义务的，则股份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相等于本公司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分红款，本公司自愿放弃对该部分分红款的所有权，由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						
	其他	陈志明、阮召炉、梁伟、张本胜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1）在股份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2）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本人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	IPO 首发时	是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实施完毕后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人将在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1、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2、继续增持股票的数量将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将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4、增持股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4）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5）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6）本人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本人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7）如本人未按照						
--	--	---	--	--	--	--	--	--

			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义务的，则股份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本人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薪酬，本人自愿放弃对该部分薪酬的所有权，由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 （8）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其他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在一定期间内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发行人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在一定期间内从投资者手中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相关规定，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海正生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谨对公司及全体股东作出如下承诺：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利益。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分红	公司	(1) 公司承诺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若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则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3)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且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下，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果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遵循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情况向投资者依法承担相应的责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任。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椒江国资	(1) 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2)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避免新增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避免与发行人的业务产生同业竞争。(3) 本公司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海正集团	(1) 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发行人构成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2)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4) 本公司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	(1) 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和招股说明书披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中石化资本，中启洞鉴，长春应化科技，苏州玮琪，椒江工联，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海正生材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海正生材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3）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海正生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海正生材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海正生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						
--	--	--	--	--	--	--	--	--	--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关于未来不占有公司资金的承诺：（1）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公司承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①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②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③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④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⑤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IPO 首发时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海泓、刘壮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4	2025/6/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4	2025/12/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4	2026/6/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司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90,000.00	2023/6/2	2023/12/14	2026/12/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9	2025/6/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9	2025/12/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6/2	2023/12/19	2026/6/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189,000.00	2023/6/2	2023/12/19	2026/12/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	2024/1/5	2025/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	2024/1/5	2025/7/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	2024/1/5	2026/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料有限公司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	2024/1/5	2026/7/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009,736.50	2023/6/2	2024/1/5	2027/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857,000.00	2023/6/2	2023/6/2	2025/6/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857,000.00	2023/6/2	2023/6/2	2025/12/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822,315.00	2023/6/2	2023/6/2	2026/6/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40,047,501.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0,925,051.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0,925,051.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												

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092.5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10%，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海诺尔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43,3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8月11日	845,167,543.56	750,861,163.68	750,861,163.68		545,627,342.84		72.67		236,991,807.59	31.56	
合计	/	845,167,543.56	750,861,163.68	750,861,163.68		545,627,342.84		/	/	236,991,807.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是	否	642,987,497.47	228,977,637.46	480,807,062.98	74.78	[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	年产	生	是	否	92,873,666.21	8,014,170.14	64,820,279.86	69.79	[注]	否	是	不适用	不	不适	不适	不适

公开发行股票	15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	产建设											适用	用	用	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5,000,000.00				2028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750,861,163.68	236,991,807.59	545,627,342.84	/	/	/	/	/		/	/	

[注]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 预计竣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 预计竣工时间 2028 年 12 月，项目预计竣工时间是指项目竣工并完成投料试产(以提交试生产报告时间为准)。从项目竣工并投料试产至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一般需要 3-6 个月，最长不超过一年。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5月23日	22,000	2024年5月23日	2025年5月22日	0	否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389,069	63.84				-44,438,908	-44,438,908	84,950,161	41.9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9,078,316	48.88				-20,518,255	-20,518,255	78,560,061	38.76
3、其他内资持股	30,310,753	14.95				-23,920,653	-23,920,653	6,390,100	3.1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330,753	13.48				-20,940,653	-20,940,653	6,390,100	3.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80,000	1.47				-2,980,000	-2,980,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3,288,999	36.16				44,438,908	44,438,908	117,727,907	58.09
1、人民币普通股	73,288,999	36.16				44,438,908	44,438,908	117,727,907	58.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2,678,068	100.00						202,678,06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2月19日，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志明等5名股东持有的合计39,076,927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4年2月

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3）。

（2）2024年4月1日，台州市椒江创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庄秀丽等2名股东持有的合计3,14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4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11）。

（3）2024年8月16日，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2,398,081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26）。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正集团	78,560,061			78,560,06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2月15日
中石化资本	15,686,274	15,686,274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2月19日
中启洞鉴	10,457,516	10,457,516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2月19日
椒江工联	7,843,137	7,843,137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2月19日
椒江创雅	2,640,000	2,640,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日
椒江城发	2,610,000	2,610,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2月19日
陈志明	2,480,000	2,480,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2月19日
椒江创和	2,340,000			2,3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8月15日
椒江创友	2,040,100			2,040,1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8月15日
台州创熠	2,010,000			2,01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8月15日
庄秀丽	500,000	500,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398,081	2,398,081		0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4年8月16日
合计	129,565,169	44,615,008	0	84,950,1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73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78,560,061	38.76	78,560,061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15,686,274	7.74		无		国有法人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7,516	5.1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	4.54		无		国有法人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20,000	4.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43,137	3.8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0,690	3,452,153	1.70		无		国有法人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10,000	1.29		无		国有法人
陈志明		2,480,000	1.22		无		境内自然人
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40,000	1.15	2,34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15,686,274	人民币普通股	15,686,274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7,516	人民币普通股	10,457,516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0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0,000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43,137	人民币普通股	7,843,137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52,153	人民币普通股	3,452,153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000				
陈志明	2,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				
陈学思	2,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000				
台州市椒江区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持有海正集团79.86%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78,560,061	2026年2月16日		IPO限售承诺
2	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40,000	2025年8月16日		IPO限售承诺
3	台州市椒江创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0,100	2025年8月16日		IPO限售承诺
4	台州创熠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010,000	2025年8月16日		IPO限售承诺
5	/				
6	/				
7	/				
8	/				
9	/				
1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正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椒江创和、椒江创友及椒江创熠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华川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8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生物与医药技术研究、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海正集团持有海正药业（SH. 600267）26.76%股权，为海正药业控股股东。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华川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全区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投资业务；国有资产产权交易、闲置国有资产调剂；一级土地开发、整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海正药业（SH. 600267）实际控制人，同时直接持有海正药业 5.00% 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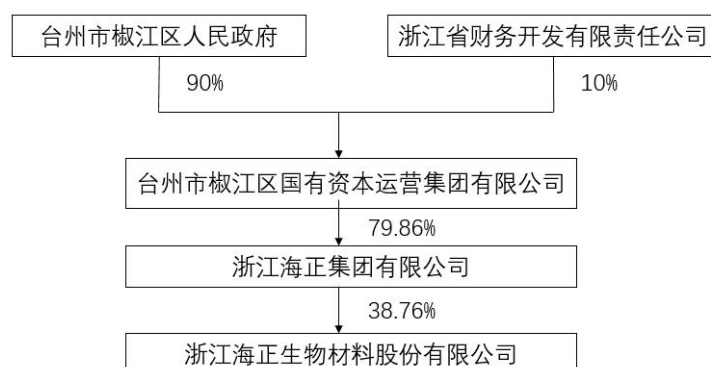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8月29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666,667股—2,500,000股，占总股本0.82%—1.23%
拟回购金额	2000—3000
拟回购期间	2024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7日
回购用途	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931,131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3521号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生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正生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正生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之34及七之61所示。

海正生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聚乳酸产品。2024年度，海正生材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84,519.14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海正生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海正生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对重要客户执行实地走访程序，了解客户的基本情况、交易情况、合作历史、关联关系等，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

（7）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9）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之16及七之10所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正生材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6,409.48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357.59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051.89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

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之 21、22 及七之 21、22 所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正生材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6,730.08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系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及机器设备，该等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成本确认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正生材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60,377.97 万元，主要系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海正生材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包括建筑成本、设备及安装成本以及其他为使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由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资产合计金额在海正生材公司资产总额中的占比较大，且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会计政策，包括折旧年限、折旧方法和残值率的估计，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等，判断会计政策的制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符合海正生材公司的实际情况；

(3) 获取设备供应商明细清单、主要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检查招投标及内部合同审批、审查相关流程，检查相关采购合同，将合同约定的付款、发货、验收等条款与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比较；抽查大额付款凭证、银行回单等，检查预付工程设备款期后到货情况，分析设备未到货情形的合理性；

(4) 实地查看工程施工现场，了解和评估工程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5) 抽取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对应的结转固定资产审批资料等原始单据，检查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准确性；

(6) 取得固定资产卡片账，与总账、明细账的记录进行核对，并在此基础上复核折旧费用计提的准确性；

(7) 实地勘察相关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并实施监盘程序，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8) 获取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判断说明；

(9) 对主要工程、设备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确认工程设备采购交易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10) 检查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正生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海正生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正生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正生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

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正生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正生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海泓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壮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15,730,236.94	855,698,923.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1,562,061.55	3,009,146.50
应收账款	3	53,813,085.81	25,158,988.71
应收款项融资	4	4,530,752.10	8,598,570.14
预付款项	5	6,482,603.27	2,459,106.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	12,350.00	8,050.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160,518,912.59	145,601,076.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55,355,439.61	26,450,356.74
流动资产合计		808,005,441.87	1,066,984,219.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	567,300,769.58	617,208,207.01
在建工程	10	603,779,677.76	201,892,773.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	3,824,095.63	4,702,656.44
无形资产	12	75,579,441.73	76,812,416.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3,120,034.06	1,698,04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3,996,781.01	81,219,643.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7,600,799.77	983,533,740.36
资产总计		2,065,606,241.64	2,050,517,959.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93,537,315.86	74,400,104.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	123,178,880.00	120,478,900.00
应付账款	18	154,087,111.20	105,218,125.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	9,493,509.94	12,463,87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	12,246,087.20	11,928,659.92
应交税费	21	10,229,656.94	5,634,542.48
其他应付款	22	91,531.97	73,768.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	69,102,921.09	105,146,616.00
其他流动负债	24	9,486,672.26	3,804,812.11
流动负债合计		481,453,686.46	439,149,406.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	33,243,254.96	73,996,186.4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	3,377,569.43	4,300,856.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	55,378,911.27	51,100,41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597,191.80	706,024.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596,927.46	130,103,480.20
负债合计		574,050,613.92	569,252,886.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	202,678,068.00	202,678,0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	1,209,287,564.28	1,209,287,564.28
减：库存股	30	8,999,816.4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	5,110,180.85	3,733,208.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	83,479,631.01	65,566,23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1,555,627.72	1,481,265,073.1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1,555,627.72	1,481,265,07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65,606,241.64	2,050,517,959.42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985,945.54	234,500,06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6,798.91	598,500.00
应收账款	1	17,865,493.65	20,701,230.18
应收款项融资		578,242.46	8,406,052.60
预付款项		507,809.88	578,700.03
其他应收款	2	9,800,000.00	6,650.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00,000.00	
存货		25,335,001.21	26,550,807.8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6,930.86	5,174,284.87
流动资产合计		182,566,222.51	296,516,295.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 220, 861, 163. 68	1, 220, 861, 163. 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 315, 680. 14	56, 378, 816. 78
在建工程		32, 483, 555. 38	1, 257, 441. 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 588, 321. 02	4, 696, 392. 11
无形资产		633, 298. 10	716, 921. 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 017, 147. 93	1, 078, 301. 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 880. 89	2, 859, 700.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 310, 964, 047. 14	1, 287, 848, 737. 53
资产总计		1, 493, 530, 269. 65	1, 584, 365, 032. 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 002, 650. 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 680, 000. 00	35, 000, 000. 00
应付账款		32, 398, 186. 03	82, 394, 404. 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 572, 384. 60	11, 789, 283. 76
应付职工薪酬		5, 786, 097. 93	6, 180, 742. 02
应交税费		238, 214. 62	167, 356. 36
其他应付款		150. 00	250. 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4, 230. 66	618, 941. 35
其他流动负债		488, 624. 32	1, 306, 468. 48
流动负债合计		59, 747, 888. 16	142, 460, 096. 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 304, 191. 36	4, 300, 856. 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 626, 527. 76	1, 141, 866.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8, 248. 15	704, 458. 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68,967.27	6,147,181.36
负债合计		69,216,855.43	148,607,278.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678,068.00	202,678,0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9,935,064.28	1,209,935,064.28
减：库存股		8,999,816.4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10,180.85	3,733,208.70
未分配利润		15,589,917.51	19,411,41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4,313,414.22	1,435,757,75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3,530,269.65	1,584,365,032.62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845,191,362.62	753,316,994.84
其中：营业收入	1	845,191,362.62	753,316,994.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6,517,134.66	702,125,319.64
其中：营业成本	1	739,342,091.12	654,544,593.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4,106,645.24	2,771,067.03
销售费用	3	5,112,000.66	4,645,851.59
管理费用	4	27,350,288.59	28,349,483.63
研发费用	5	27,274,734.95	25,888,958.31
财务费用	6	-6,668,625.90	-14,074,634.45
其中：利息费用		7,591,673.02	7,483,889.00
利息收入		12,275,521.55	19,906,903.84
加：其他收益	7	4,754,113.44	3,807,268.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8	-62,404.17	271,470.9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1,509,810.34	-887,623.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3,561,876.61	-149,122.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31,837.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26,087.61	54,233,667.99
加：营业外收入	12	127,057.83	157,123.81
减：营业外支出	13	1,267,250.13	1,097,086.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185,895.31	53,293,705.22
减：所得税费用	14	11,681,278.89	9,756,249.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04,616.42	43,537,456.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04,616.42	43,537,456.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04,616.42	43,548,985.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9.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504,616.42	43,537,456.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04,616.42	43,548,985.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29.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327,133,184.26	514,816,086.23
减：营业成本	1	305,214,918.85	479,041,869.59
税金及附加		419,741.36	543,665.95
销售费用		2,823,061.20	2,681,060.86
管理费用		11,566,040.09	12,273,039.63
研发费用	2	17,568,581.63	21,239,582.84
财务费用		-4,593,510.82	-5,476,568.93
其中：利息费用		285,737.89	264,771.34
利息收入		2,734,586.77	3,991,322.90
加：其他收益		4,370,691.31	3,436,48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19,566,172.57	8,053,762.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599.33	-575,326.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89,044.95	-110,340.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37.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63,607.54	15,318,015.54
加：营业外收入		6,546.03	35,215.66
减：营业外支出		761,528.14	496,574.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08,625.43	14,856,656.41
减：所得税费用		738,903.93	-812,971.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69,721.50	15,669,627.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69,721.50	15,669,627.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69,721.50	15,669,627.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603,781.17	738,266,074.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69,727.46	9,950,47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71,096,912.88	77,596,59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170,421.51	825,813,15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157,426.61	511,336,888.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25,611.45	59,354,88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36,121.14	31,386,18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67,216,062.51	60,702,70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335,221.71	662,780,66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5,199.80	163,032,48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70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766,1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83,81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293,176,020.34	214,108,401.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671,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176,020.34	309,780,00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76,020.34	-213,796,18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99,736.50	136,406,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12,836,7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36,447.61	136,406,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741,500.00	149,885,31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89,254.88	23,326,789.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4,919,173.08	1,354,91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49,927.96	174,567,01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13,480.35	-38,160,51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9,543.40	1,775,126.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534,757.49	-87,149,09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743,994.43	917,893,08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209,236.94	830,743,994.43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975,646.11	559,682,67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45,672.36	9,508,301.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90,154.43	91,639,44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211,472.90	660,830,413.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3,841,614.17	423,412,849.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01,977.88	27,320,49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6,037.53	1,738,48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80,779.98	103,161,0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180,409.56	555,632,88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8,936.66	105,197,53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8,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1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0,000.00	8,766,10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50,916.45	15,816,70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50,916.45	16,488,30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916.45	-7,722,194.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88,622.11	14,187,464.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4,894.86	1,314,8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63,516.97	15,502,31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63,516.97	-10,502,31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2,165,246.86	1,794,472.04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18,123.22	88,767,49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000,068.76	135,232,57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981,945.54	224,000,068.76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3,733,208.70		65,566,232.18		1,481,265,073.16		1,481,265,07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3,733,208.70		65,566,232.18		1,481,265,073.16		1,481,265,07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9,816.42			1,376,972.15		17,913,398.83		10,290,554.56		10,290,55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04,616.42		35,504,616.42		35,504,61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99,816.42							-8,999,816.42		-8,999,816.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99,816.42							-8,999,816.42		-8,999,816.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1,376,972.15		-17,591,217.59		-16,214,245.44		-16,214,245.44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376,972.15		-1,376,972.15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16,214,245.44		-16,214,245.44		-16,214,245.44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8,999,816.42			5,110,180.85		83,479,631.01		1,491,555,627.72	1,491,555,627.7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2,166,245.94		37,771,674.10		1,451,903,552.32	11,529.58	1,451,915,08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2,166,245.94		37,771,674.10		1,451,903,552.32	11,529.58	1,451,915,08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6,962.76		27,794,558.08		29,361,520.84	-11,529.58	29,349,991.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548,985.60		43,548,985.60	-11,529.58	43,537,45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6,962.76		-15,754,427.52		-14,187,464.76			-14,187,464.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6,962.76		-1,566,962.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87,464.76		-14,187,464.76			-14,187,464.7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3,733,208.70		65,566,232.18		1,481,265,073.16		1,481,265,073.16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3,733,208.70	19,411,413.60	1,435,757,754.58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3,733,208.70	19,411,413.60	1,435,757,754.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9,816.42			1,376,972.15	-3,821,496.09	-11,444,340.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69,721.50	13,769,721.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99,816.42					-8,999,816.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99,816.42					-8,999,816.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6,972.15	-17,591,217.59	-16,214,245.44
1．提取盈余公积									1,376,972.15	-1,376,972.1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14,245.44	-16,214,245.4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8,999,816.42			5,110,180.85	15,589,917.51	1,424,313,414.2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2,166,245.94	19,496,213.49	1,434,275,59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2,166,245.94	19,496,213.49	1,434,275,59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6,962.76	-84,799.89	1,482,16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69,627.63	15,669,627.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6,962.76	-15,754,427.52	-14,187,464.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6,962.76	-1,566,962.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87,464.76	-14,187,464.7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3,733,208.70	19,411,413.60	1,435,757,754.58

公司负责人：郑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椒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茂鑫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上市〔2004〕60号文)批准,由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区基础设施投资公司、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边新超、陈志明、陈学思发起设立,于2004年8月2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664077600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2,678,068.00元,股份总数202,678,068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4,950,161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7,727,907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聚乳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纯聚乳酸、改性聚乳酸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4月1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承诺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300.00 万元的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关联方担保等重要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 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 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系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

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	5.00-2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非专利技术及排污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管理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排污权	按合同约定排污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 年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管理软件、非专利技术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测试费、租赁费、专家咨询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

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

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聚乳酸等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CIF 和 FOB 方式下，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EXW 方式下，公司将销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和检验合格的货物交给客户委托的提货人且经其签收确认无误后，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无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无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无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无	

其他说明
以上均是由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 1]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收入按 9%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销售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于 2024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4330012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2024-2026 年度，公司本期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262.10	7,913.71
银行存款	487,100,109.97	830,699,367.42
其他货币资金	28,621,864.87	24,991,642.4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15,730,236.94	855,698,923.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的说明

相关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之 31 之说明

2) 未受限款项说明

公司存于股票回购账户余额 527.71 元，存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账户余额 100,337.16 元，使用不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62,061.55	3,009,146.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562,061.55	3,009,146.5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54,760.5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854,760.5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对于非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高，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未予以终止确认。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62,061.55	100.00			11,562,061.55	3,009,146.50	100.00			3,009,146.5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562,061.55	100.00			11,562,061.55	3,009,146.50	100.00			3,009,146.50
合计	11,562,061.55	/		/	11,562,061.55	3,009,146.50	/		/	3,009,146.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1,562,061.55		
合计	11,562,061.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645,353.49	26,483,146.01
1 年以内小计	56,645,353.49	26,483,146.0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6,645,353.49	26,483,146.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45,353.49	100.00	2,832,267.68	5.00	53,813,085.81	26,483,146.01	100.00	1,324,157.30	5.00	25,158,988.7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45,353.49	100.00	2,832,267.68	5.00	53,813,085.81	26,483,146.01	100.00	1,324,157.30	5.00	25,158,988.71
合计	56,645,353.49	/	2,832,267.68	/	53,813,085.81	26,483,146.01	/	1,324,157.30	/	25,158,988.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645,353.49	2,832,267.68	5.00
合计	56,645,353.49	2,832,267.6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4,157.30	1,508,110.38				2,832,267.68
合计	1,324,157.30	1,508,110.38				2,832,267.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2,330,570.00		12,330,570.00	21.77	616,528.50
客户 B	5,640,270.00		5,640,270.00	9.96	282,013.50
客户 C	5,459,121.00		5,459,121.00	9.64	272,956.05
客户 D	5,268,000.00		5,268,000.00	9.30	263,400.00
客户 E	3,293,010.00		3,293,010.00	5.81	164,650.50
合计	31,990,971.00		31,990,971.00	56.48	1,599,54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30,752.10	8,598,570.14
合计	4,530,752.10	8,598,570.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686,516.18	
合计	56,686,516.1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对于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30,752.10	100.00			4,530,752.10	8,598,570.14	100.00			8,598,570.1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530,752.10	100.00			4,530,752.10	8,598,570.14	100.00			8,598,570.14
合计	4,530,752.10	/		/	4,530,752.10	8,598,570.14	/		/	8,598,570.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30,752.10		
合计	4,530,752.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82,603.27	92.46	2,459,106.30	82.3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28,700.00	17.70
3 年以上	528,700.00	7.54		
合计	7,011,303.27	100.00	2,987,806.3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A	4,809,470.40	68.60
供应商 B	528,700.00	7.54
供应商 C	425,553.28	6.07
供应商 D	353,773.57	5.05
供应商 E	325,500.00	4.64
合计	6,442,997.25	91.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350.00	8,050.81
合计	12,350.00	8,05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000.00	7,000.85
1年以内小计	13,000.00	7,000.85
1至2年		
2至3年		2,000.00
3年以上	9,700.00	7,7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2,700.00	16,700.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700.00	9,700.00
应收备用金等		7,000.85
合计	22,700.00	16,700.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50.04	-	8,300.00	8,650.0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0.00		1,400.00	2,050.00
本期转回	-350.04			-350.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50.00		9,700.00	10,35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1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按5%计提减值；账龄1-2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10%计提减值；账龄2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根据账龄年限进行调整：2-3年代表进一步发生信用减值，按30%计提减值；3年以上代表已全部减值，按100%计提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50.04	2,050.00	350.04			10,350.00
合计	8,650.04	2,050.00	350.04			10,3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12,000.00	52.86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600.00
蔡晶	5,000.00	22.03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上	5,000.00
繆昌军	2,700.00	11.89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上	2,700.00
谢永健	2,000.00	8.81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上	2,000.00
管小富	1,000.00	4.41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
合计	22,700.00	100.00	/	/	10,35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025,786.17		27,025,786.17	33,399,365.03		33,399,365.03
在产品	12,161,412.17		12,161,412.17	13,402,857.02		13,402,857.02
库存商品	115,668,482.38	3,575,885.11	112,092,597.27	87,845,416.17	149,122.92	87,696,293.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176,821.62		3,176,821.62	5,929,651.36		5,929,651.36
包装物	1,255,539.60		1,255,539.60	870,056.47		870,056.47
低值易耗品	4,806,755.76		4,806,755.76	4,302,853.20		4,302,853.20
合计	164,094,797.70	3,575,885.11	160,518,912.59	145,750,199.25	149,122.92	145,601,076.3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9,122.92	3,561,876.61		135,114.42		3,575,885.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49,122.92	3,561,876.61		135,114.42		3,575,885.11
----	------------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5,355,439.61	26,450,356.74
合计	55,355,439.61	26,450,356.74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700,324.50	519,263,397.08	3,153,228.93	6,889,979.39	786,006,92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75,937.77	10,478,423.76	741,932.74	3,044,216.80	14,640,511.07
(1) 购置		949,509.46	741,932.74	565,807.64	2,257,249.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75,937.77	9,528,914.30		2,478,409.16	12,383,261.2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8,445.86			1,288,445.86
(1) 处置或报废		1,288,445.86			1,288,445.86
4. 期末余额	257,076,262.27	528,453,374.98	3,895,161.67	9,934,196.19	799,358,995.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177,801.84	134,770,945.61	1,853,304.09	2,996,671.35	168,798,72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6,544.98	49,065,321.23	531,592.96	1,414,069.85	64,007,529.02
(1) 计提	12,996,544.98	49,065,321.23	531,592.96	1,414,069.85	64,007,529.02
3. 本期减少金额		748,026.38			748,026.38
(1) 处置或报废		748,026.38			748,026.38

4. 期末余额	42,174,346.82	183,088,240.46	2,384,897.05	4,410,741.20	232,058,225.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901,915.45	345,365,134.52	1,510,264.62	5,523,454.99	567,300,769.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522,522.66	384,492,451.47	1,299,924.84	3,893,308.04	617,208,207.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8,442,921.01	195,481,210.41
工程物资	15,336,756.75	6,411,562.77
合计	603,779,677.76	201,892,773.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注]	523,435,681.91		523,435,681.91	144,714,117.17		144,714,117.17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注]	59,468,146.66		59,468,146.66	47,517,508.54		47,517,508.54
待安装设备	5,288,493.13		5,288,493.13	1,362,161.45		1,362,161.45
零星工程	250,599.31		250,599.31	1,887,423.25		1,887,423.25
合计	588,442,921.01		588,442,921.01	195,481,210.41		195,481,210.41

[注]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并延期的议案》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 2 条生产线调整为分两期实施，每期为 1 条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产线，其中，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为 76,075 万元，项目二期计划总投资为 47,701 万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八之 8 之说明。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	760,750,000	144,714,117.17	378,721,564.74			523,435,681.91	68.89	70.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等
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	477,010,000	47,517,508.54	11,950,638.12			59,468,146.66	12.47	15.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等
合计	1,237,760,000	192,231,625.71	390,672,202.86			582,903,828.5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5,336,756.75		15,336,756.75	6,411,562.77		6,411,562.77

合计	15,336,756.75		15,336,756.75	6,411,562.77		6,411,562.77
----	---------------	--	---------------	--------------	--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97,630.59	32,297.89	2,325,371.59	7,455,300.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351.63			295,351.63
(1) 租入	295,351.63			295,351.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0,995.86	32,297.89	93,379.30	1,466,673.05
(1) 租赁到期	832,344.59			832,344.59
(2) 租赁终止	508,651.27	32,297.89	93,379.30	634,328.46
4. 期末余额	4,051,986.36		2,231,992.29	6,283,978.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45,342.78	9,689.37	697,611.48	2,752,643.63
2. 本期增加金额	557,548.43	3,229.79	232,537.16	793,315.38
(1) 计提	557,548.43	3,229.79	232,537.16	793,315.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5,805.11	12,919.16	37,351.72	1,086,075.99
(1) 租赁到期	832,344.59			832,344.59
(2) 租赁终止	203,460.52	12,919.16	37,351.72	253,731.40

4. 期末余额	1, 567, 086. 10		892, 796. 92	2, 459, 883. 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484, 900. 26		1, 339, 195. 37	3, 824, 095. 63
2. 期初账面价值	3, 052, 287. 81	22, 608. 52	1, 627, 760. 11	4, 702, 656. 4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 587, 621. 76	836, 237. 73	4, 000, 000. 00	444, 340. 00	88, 868, 199. 49
2. 本期增加金额				678, 355. 95	678, 355. 95
(1) 购置				678, 355. 95	678, 355. 95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 500. 00	356, 500. 00
(1) 到期				356, 500. 00	356, 500. 00
4. 期末余额	83, 587, 621. 76	836, 237. 73	4, 000, 000. 00	766, 195. 95	89, 190, 055. 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 580, 823. 59	119, 315. 83	4, 000, 000. 00	355, 643. 49	12, 055, 782. 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683, 228. 70	83, 623. 80		144, 478. 30	1, 911, 330. 80
(1) 计提	1, 683, 228. 70	83, 623. 80		144, 478. 30	1, 911, 330. 80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 500. 00	356, 500. 00
(1) 到期				356, 500. 00	356, 500. 00
4. 期末余额	9, 264, 052. 29	202, 939. 63	4, 000, 000. 00	143, 621. 79	13, 610, 613. 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4,323,569.47	633,298.10		622,574.16	75,579,441.73
2. 期初账面 价值	76,006,798.17	716,921.90		88,696.51	76,812,416.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08,152.79	1,208,767.89	1,473,280.22	248,332.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0,485.10	61,755.19
可抵扣亏损				
政府补助	7,378,911.27	1,282,075.04	3,027,546.27	649,986.56
租赁负债	4,072,133.31	629,191.13	4,919,797.73	737,969.66
合计	17,859,197.37	3,120,034.06	9,801,109.32	1,698,043.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3,824,095.63	597,191.80	4,702,656.44	706,024.90

合计	3,824,095.63	597,191.80	4,702,656.44	706,024.90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3,436,658.09	10,574,384.95
合计	23,436,658.09	10,574,384.9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3年	10,574,384.95	10,574,384.95	
2034年	12,862,273.14		
合计	23,436,658.09	10,574,384.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采购款	3,996,781.01		3,996,781.01	81,219,643.56		81,219,643.56
合计	3,996,781.01		3,996,781.01	81,219,643.56		81,219,643.5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521,000.00	28,521,000.00	质押	保证金	24,954,929.10	24,954,929.10	质押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854,760.55	8,854,760.55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009,146.50	3,009,146.50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256,555,395.00	214,603,718.8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256,179,457.23	227,125,361.2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3,573,300.13	27,310,107.04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33,573,300.13	27,993,049.34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	327,504,455.6	279,289,586.3	/	/	317,716,832.9	283,082,486.2	/	/

计	8	9			6	3		
---	---	---	--	--	---	---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925,888.89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606,562.86
信用借款	85,611,426.97	70,793,541.94
合计	93,537,315.86	74,400,104.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贷款为公司向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子公司贴现融资形成质押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3,178,880.00	120,478,900.00
合计	123,178,880.00	120,478,9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性采购款	35,385,401.16	55,410,947.68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8,701,710.04	49,807,177.57
合计	154,087,111.20	105,218,125.2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493,509.94	12,463,877.13
合计	9,493,509.94	12,463,877.1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28,303.65	66,997,705.59	66,604,912.52	11,821,096.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0,356.27	4,748,258.59	4,823,624.38	424,990.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28,659.92	71,745,964.18	71,428,536.90	12,246,087.20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32,779.27	58,024,346.86	57,620,915.13	11,536,211.00
二、职工福利费		2,770,751.92	2,770,751.92	
三、社会保险费	203,200.04	2,560,538.86	2,534,575.01	229,163.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533.85	2,285,725.65	2,251,618.95	205,640.55
工伤保险费	31,666.19	274,813.21	282,956.06	23,523.3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3,118,669.00	3,118,66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324.34	523,398.95	560,001.46	55,721.8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428,303.65	66,997,705.59	66,604,912.52	11,821,096.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3,097.86	4,592,751.97	4,664,568.72	411,281.11
2、失业保险费	17,258.41	155,506.62	159,055.66	13,709.3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0,356.27	4,748,258.59	4,823,624.38	424,990.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48,187.1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358,236.37	2,169,869.5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1,668.04	95,186.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087.73	
房产税	2,377,761.60	1,959,614.52
土地使用税	1,183,236.85	1,183,236.89
印花税	138,099.19	225,348.82
残疾人保障金	52,785.00	
教育费附加	29,609.02	
地方教育附加	19,739.34	
环境保护税	1,246.67	1,286.49
合计	10,229,656.94	5,634,542.48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531.97	73,768.37
合计	91,531.97	73,76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150.00	21,550.00
应付暂收款	67,381.97	52,218.37
合计	91,531.97	73,768.3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408,357.21	104,527,674.6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4,563.88	618,941.35
合计	69,102,921.09	105,146,616.00

其他说明：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其中53,764,879.09元系由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854,760.55	3,009,146.50
待转销项税额	631,911.71	795,665.61
合计	9,486,672.26	3,804,812.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412,583.27	11,389,996.22
信用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8,830,671.69	62,606,190.27
合计	33,243,254.96	73,996,186.4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均系由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822,619.06	4,978,449.2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45,049.63	677,592.87
合计	3,377,569.43	4,300,856.38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31,412.43	4,500,000.00	221,501.16	54,309,911.2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1,069,000.00			1,069,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1,100,412.43	4,500,000.00	221,501.16	55,378,911.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2,678,068.00						202,678,068.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09,287,564.28			1,209,287,564.2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209,287,564.28			1,209,287,564.28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8,999,816.42		8,999,816.42
合计		8,999,816.42		8,999,81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含），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合计回购股份 931,131 股，支付总价 8,999,816.42 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均尚未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相应确认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33,208.70	1,376,972.15		5,110,180.8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733,208.70	1,376,972.15		5,110,180.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566,232.18	37,752,217.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456.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566,232.18	37,771,674.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04,616.42	43,548,985.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6,972.15	1,566,962.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14,245.44	14,187,464.7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479,631.01	65,566,232.18

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分配普通股股利 16,214,245.44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4,823,711.60	728,702,769.82	742,370,056.01	645,545,532.10
其他业务	10,367,651.02	10,639,321.30	10,946,938.83	8,999,061.43
合计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753,316,994.84	654,544,593.53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753,316,994.84	654,544,593.5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纯聚乳酸	646,876,835.49	558,819,325.20
改性聚乳酸	186,656,419.55	168,725,354.06
其 他	11,658,107.58	11,797,411.86
小 计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按经营地分类		
境 内	711,315,770.98	618,984,161.52
境 外	133,875,591.64	120,357,929.60
小 计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小 计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45,191,362.62	739,342,091.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系销售聚乳酸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公司提供一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2,463,877.13 元。

(2)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181,221.21	38,885,100.74
试运行销售成本	155,461.77	31,705,561.6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102.63	135,771.78
教育费附加	52,758.26	58,175.07
资源税		
房产税	2,905,833.43	2,129,350.82
土地使用税	282,939.96	-317,258.04
车船使用税	4,915.20	4,915.20
印花税	697,605.32	716,663.32
地方教育附加	35,172.17	38,783.39
环境保护税	4,318.27	4,665.49
合计	4,106,645.24	2,771,067.0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04,055.62	3,293,907.22
销售业务经费	1,491,548.64	1,332,111.99
其 他	16,396.40	19,832.38
合计	5,112,000.66	4,645,851.5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54,043.42	11,857,840.05
办公差旅费	3,417,753.06	2,658,373.43
折旧摊销费	3,738,204.98	3,639,776.34
专业服务费	3,622,086.70	5,920,671.08
业务招待费	1,395,334.85	1,019,340.40
物料消耗费	152,367.52	114,306.83
税金	730,352.53	631,226.83
其他	1,040,145.53	2,507,948.67
合计	27,350,288.59	28,349,483.6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15,008.32	10,053,464.89
材料费	9,945,490.31	8,947,271.96
折旧摊销费	3,626,522.28	1,989,562.60
燃料动力费	765,673.20	919,229.55
委外研发费用	400,000.00	2,685,849.06
其他	1,322,040.84	1,293,580.25
合计	27,274,734.95	25,888,958.31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91,673.02	7,483,889.00
利息收入	-12,275,521.55	-19,906,903.84
汇兑损益	-2,119,543.40	-1,775,126.79
其他	134,766.03	123,507.18
合计	-6,668,625.90	-14,074,634.45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1,501.16	56,792.1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99,226.44	3,725,360.0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614.64	25,116.39
代扣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771.20	
合计	4,754,113.44	3,807,268.5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1,508.2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62,404.17	-37.29
合计	-62,404.17	271,470.9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1,509,810.34	-887,623.82
合计	-1,509,810.34	-887,623.8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561,876.61	-149,122.9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561,876.61	-149,122.92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1,837.33	
合计	31,837.33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废品处置收入	113,039.83	101,453.10	113,039.83
其他	14,018.00	55,670.71	14,018.00
合计	127,057.83	157,123.81	127,057.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40,419.48	972,776.19	540,419.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税收滞纳金	711,191.79	63,911.13	711,191.79
罚款支出	300.00		300.00
其他	15,338.86	10,399.26	15,338.86
合计	1,267,250.13	1,097,086.58	1,267,250.13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12,102.46	10,533,489.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0,823.57	-777,240.48
合计	11,681,278.89	9,756,249.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185,895.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77,884.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94,360.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64,133.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3,872.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29,340.97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748,313.36
所得税费用	11,681,27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0	14,000,000.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99,226.44	4,794,360.05
收回商业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47,805,296.97	37,091,001.11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275,521.55	19,906,903.84
其 他	2,016,867.92	1,804,333.49
合计	71,096,912.88	77,596,598.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329,590.05	869,176.22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8,856,372.05	12,065,279.41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2,427,511.00	4,838,455.82
支付商业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51,371,367.87	42,217,135.63
其 他	3,231,221.54	712,660.09
合计	67,216,062.51	60,702,707.1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金融资产的本金		95,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3,176,020.34	214,108,401.27
合计	293,176,020.34	214,108,401.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衍生工具保证金		766,106.00
合计		766,106.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外汇合约结算		671,600.00
合计		671,6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合并范围内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款	12,836,711.11	
合计	12,836,711.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贴现合并范围内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4,929,222.22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990,134.44	1,354,910.44
支付股份回购款	8,999,816.42	
合计	14,919,173.08	1,354,91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4,400,104.80	98,296,711.11	2,176,170.19	81,335,670.24		93,537,315.8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8,523,861.14	28,639,736.50	5,198,075.95	110,710,061.42		101,651,612.17
租赁负债	4,919,797.73		512,778.52	948,008.55	412,434.39	4,072,133.31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57,843,763.67	126,936,447.61	7,887,024.66	192,993,740.21	412,434.39	199,261,061.3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08,429,100.17	87,134,352.24
其中：支付货款	93,923,576.32	64,318,116.5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4,505,523.85	22,816,235.65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504,616.42	43,537,456.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61,876.61	149,122.92
信用减值损失	1,509,810.34	887,62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797,442.56	52,752,999.91
使用权资产摊销	793,315.38	1,080,548.69
无形资产摊销	911,044.40	849,52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37.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419.48	972,776.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2,129.62	5,708,762.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50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1,990.47	-611,39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833.10	-165,840.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79,712.87	-9,807,929.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53,478.23	-66,570,22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40,396.99	134,520,574.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5,199.80	163,032,485.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295,351.6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7,209,236.94	830,743,994.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30,743,994.43	917,893,087.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534,757.49	-87,149,093.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7,209,236.94	830,743,994.43
其中: 库存现金	8,262.10	7,91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7,100,109.97	830,699,367.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864.87	36,713.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209,236.94	830,743,994.4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	236,292,407.38	募集资金专用于募投项目
合计	236,292,407.38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证金	28,521,000.00	24,954,929.10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28,521,000.00	24,954,929.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318,368.03
其中：美元	1,574,398.90	7.1884	11,317,409.05
林吉特	592.00	1.6199	958.98
应收账款	-	-	894,492.15
其中：美元	124,435.50	7.1884	894,492.15
应付账款	-	-	605,844.03
其中：美元	84,280.79	7.1884	605,844.0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34,674.11	174,489.9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8,949.12	104,070.79
合 计	553,623.23	278,560.7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543,757.6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15,008.32	10,053,464.89
材料费	9,945,490.31	8,947,271.96
折旧摊销费	3,626,522.28	1,989,562.60
燃料动力费	765,673.20	919,229.55
委外研发费用	400,000.00	2,685,849.06
其 他	1,322,040.84	1,293,580.25
合 计	27,274,734.95	25,888,958.3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274,734.95	25,888,958.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14,000	浙江台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20,000	浙江台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金 额				
递延收益	50,031,412.43	4,500,000.00		221,501.16		54,309,911.2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69,000.00					1,06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1,100,412.43	4,500,000.00		221,501.16		55,378,911.2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21,501.16	56,792.13
与收益相关	4,499,226.44	3,725,360.05
合计	4,720,727.60	3,782,152.18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99,226.44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4,499,226.44
合 计	8,999,226.4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之 4、5、7、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56.48%（2023年12月31日：77.1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95,188,928.03	206,466,152.96	172,418,611.91	34,047,541.06	
应付票据	123,178,880.00	123,178,880.00	123,178,880.00		
应付账款	154,087,111.20	154,087,111.20	154,087,111.20		
其他应付款	91,531.97	91,531.97	91,531.97		
其他流动负债	8,854,760.55	8,854,760.55	8,854,760.55		
租赁负债	4,072,133.31	4,691,052.07	868,433.02	1,574,047.62	2,248,571.43
小 计	485,473,345.06	497,369,488.75	459,499,328.65	35,621,588.68	2,248,571.4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52,923,965.94	261,747,566.92	185,368,674.30	76,378,892.62	
应付票据	120,478,900.00	120,478,900.00	120,478,900.00		
应付账款	105,218,125.25	105,218,125.25	105,218,125.25		
其他应付款	73,768.37	73,768.37	73,768.37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其他流动负债	3,009,146.50	3,009,146.50	3,009,146.50		
租赁负债	4,919,797.73	5,811,401.80	832,952.55	1,662,051.89	3,316,397.36
小 计	486,623,703.79	496,338,908.84	414,981,566.97	78,040,944.51	3,316,397.3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0,155.51万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7,832.93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之 81（1）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6,702,320.0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注]	8,00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9,984,196.1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8,854,760.55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73,541,276.73	/	/

[注]公司向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合并财务报表已抵消），子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融资形成质押借款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39,984,196.18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16,702,320.00	-62,349.35
合计	/	56,686,516.18	-62,349.3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8,854,760.55	8,854,760.55
应收票据	贴现	8,000,000.00	7,925,888.89
合计	/	16,854,760.55	16,780,64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4,530,752.10	4,530,752.1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30,752.10	4,530,752.1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实业投资	2.5	38.7610	38.76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系经台州市人民政府台政函〔2004〕51 号和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椒政发〔2004〕107 号文批准，以 200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在原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注]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注]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原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原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并向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公司于 2022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后其不再是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但仍向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其委派的董事已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辅料、三废、水电气等	9,550,034.68			12,619,537.6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产成品		6,902.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829,099.34	829,099.34	213,696.66	239,350.71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200.00	4,200.00	314.56	462.0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16,697.35	4,205,148.6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40,115.92	1,117,448.03
租赁负债[注]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884,729.40	4,912,566.49
租赁负债[注]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3,692.58	7,231.24

[注]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期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具以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受益人的非融资性保函，该保函用于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临海市工业项目“标准地”用地履约合同项下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有未结清保函人民币351.60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回购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含)，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56,874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87,507.8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均尚未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相应确认库存股。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56,87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02,678,068 股的比例为 0.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53 元/股，最低价为 7.7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87,507.8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人民币金额 302,254 万元	
关联方担保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其他授信业务保证担保。	到期续保子公司未到期贷款人民币金额 2,839 万元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1,700 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超过 1,700 万美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90 亿元 (含未到期的 1.635 亿元) 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使用额度不超过等值 1.9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同意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等值 1 亿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使用额度不超过等值 1 亿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小额快速融资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 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6 元 (含税),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总股本 202,678,068 股, 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256,874 股后的股本基数为 201,421,194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085,271.64 (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聚乳酸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之 61 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变更

1.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实施方式及投入金额变更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同时综合考虑近年宏观环境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主动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并延期的议案》，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的实施方式，将该募投项目 2 条生产线调整为分两期实施，每期均为 1 条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生产线，其中，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为 85,362 万元，计划募集资金投入 73,586.12 万元；项目二期计划总投资为 38,414 万元，不足部分通过自筹或其他方式解决。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后续安排进行审慎研究，再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二期）投入金额，将前述两幢建筑物的投入金额 9,287.37 万元调至二期项目。调整后，公司“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二期）投入均各自包含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相应土建、装修及设备、安装投入。

经上述两次变更，“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二期）的总投资额及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	
		一期	二期
产能情况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	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	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
项目总投资	123,776	76,075	47,701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73,586.12	64,298.75	9,287.37
主要建设内容	厂房建设、设备购置	厂房建设、设备购置	厂房建设、设备购置

2.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延期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并延期的议案》，基于“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拟调整为分期实施，结合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以及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从审慎投资、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的角度出发，在募投项目投资用途、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二期）项目竣工时间，其中“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预计竣工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3 月前，“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预计竣工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9 月前。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近年宏观环境、政策实际执行力度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公司主动放缓了产能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再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二期）项目竣工时间，其中“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一期）预计竣工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前，“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二期）预计竣工时间延长至 2028 年 12 月前。

上述募投项目调整前后情况见下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	
		一期	二期
产能情况	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	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	年产 7.5 万吨聚乳酸
项目预计竣工时间[注]	2024 年 6 月	2025 年 12 月前	2028 年 12 月前

[注]项目预计竣工时间是指项目竣工并完成投料试产（以提交试生产报告时间为准），从项目竣工并投料试产至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一般需要 3-6 个月，最长不超过一年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并延期的议案》，结合内外部情况及公司实际需要，公司拟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完成时间，调整后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8 年 12 月。

上述募投项目调整前后情况见下表：

项目名称	原预定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12 月	2028 年 12 月

注：非产能项目由于无需进行生产调试，项目竣工即可投入使用，即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805,782.79	21,790,768.61
1 年以内小计	18,805,782.79	21,790,768.6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805,782.79	21,790,768.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05,782.79	100.00	940,289.14	5.00	17,865,493.65	21,790,768.61	100.00	1,089,538.43	5.00	20,701,230.18
其中：										
合计	18,805,782.79	/	940,289.14	/	17,865,493.65	21,790,768.61	/	1,089,538.43	/	20,701,230.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805,782.79	940,289.14	5.00
合计	18,805,782.79	940,289.1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11 之 7 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9,538.43	-149,249.29				940,289.14
合计	1,089,538.43	-149,249.29				940,289.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5,640,270.00		5,640,270.00	29.99	282,013.50
客户 B	3,293,010.00		3,293,010.00	17.51	164,650.50
客户 C	2,228,116.46		2,228,116.46	11.85	111,405.82
客户 D	1,577,206.84		1,577,206.84	8.39	78,860.34
客户 E	1,411,200.00		1,411,200.00	7.50	70,560.00
合计	14,149,803.30		14,149,803.30	75.24	707,49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650.81
合计	9,800,000.00	6,65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	
合计	9,8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00.85
1 年以内小计		7,000.8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000.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备用金等		7,000.8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000.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50.04			350.0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50.04			-350.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 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按 5%计提减值；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 10%计提减值；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根据账龄年限进行调整：2-3 年代表进一步发生信用减值，按 30%计提减值；3 年以上代表已全部减值，按 100%计提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04		350.04			0.00
合计	350.04		350.04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820,861,163.68						820,861,163.68	
合计	1,220,861,163.68						1,220,861,163.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5,023,681.26	292,970,970.42	505,796,615.96	470,504,353.27
其他业务	12,109,503.00	12,243,948.43	9,019,470.27	8,537,516.32
合计	327,133,184.26	305,214,918.85	514,816,086.23	479,041,869.59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27,133,184.26	305,214,918.85	514,816,086.23	479,041,869.5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纯聚乳酸	295,496,165.01	273,092,868.52
改性聚乳酸	18,241,661.46	18,722,305.07
其 他	13,395,357.79	13,399,745.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 内	193,257,592.62	179,615,409.29
境 外	133,875,591.64	125,599,509.5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327,133,184.26	305,214,918.85
合 计	327,133,184.26	305,214,918.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系销售聚乳酸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公司提供一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1,789,283.76 元。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600,000.00	8,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799.9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3,827.43	-37.29
合计	19,566,172.57	8,053,762.6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材料费	4,521,658.10	5,517,391.05
职工薪酬	8,342,637.25	7,597,616.48
燃料动力费	396,697.62	577,521.80
折旧及摊销	2,221,745.55	674,487.11
委外研发费用	400,000.00	5,235,719.72
其 他	1,685,843.11	1,636,846.68
合 计	17,568,581.63	21,239,582.84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8,582.1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0,727.60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9,772.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3,34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75,722.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5,504,616.42
非经常性损益	B	4,275,72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1,228,894.3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481,265,073.1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8,999,816.4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3/2/1/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16,214,245.44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7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488,793,30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10%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5,504,616.42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非经常性损益	B	4, 275, 722. 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1, 228, 894. 35
期初股份总数	D	202, 678, 068. 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931, 131. 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3/2/1/0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times G/K-H\times I/K-J$	202, 593, 885. 25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 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 15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董事长：郑柏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